

時事參攷資料

第一期

目錄

-
- 最近國內時事述評
 - 國民黨徵糧政策下的人民負擔與糧食損耗
 - 當前大後方民營工業的危機
 - 物價與農工生活（轉載）

一九四四年六月三十日印

延安時事資料社編

時事參考叢書 第一期

晉察冀日報社印

時事參考資料

第一期

目錄

最近國內時事述評

國民黨徵糧政策下的人民負擔與糧食損耗

當前大後方民營工業的危機

物價與農工生活（轉載）

延安時事資料社編

最近國內時事述評

記者

(一) 大後方政治近況

自從去年九月上半月國民黨開了一個十一中全會，決議要在抗戰勝利一年後召集國民會議，製定憲法，並在同月下半年在國民參政會上成立了一個憲政實施協進會，及政府命令各地討論『五五憲草』後，大後方各地某些重要城市裡產生了憲政促進會、期成會、研究會、座談會一類的組織，開始了以討論『五五憲草』為中心的一點憲政運動。其中活動得比較起勁的，大都為一些開明士紳、名流學者、民族企業家及一些不滿意國民黨一黨專政的上層分子，其中有自由主義者，有民主主義者，有地方實力派的代表人物，有青年黨、救國會、第三黨、國社黨等的領袖，甚至還有國民黨內以孫科為代表的少數元老。綜合各方面的要求，主要的不外下列三條：（一）言論、集會、結社之自由

（二）取消一黨專政，各抗日黨派的合法存在；（三）地方自治。

顯然的，今天在大後方憲政運動中比較活躍的人物，主要的還是中間派的分子，他們所要求的憲政，基本上還是自由主義的憲政，他們的活動一般還限制在「議論」範圍之內。大多數人民，不僅是工人與農民，就是小資產階級的廣大知識分子，還沒有能够參加。這是因為國民黨自十一中全會後，它的專制主義並無絲毫改變的緣故。它在各省、各縣召集的什麼省參議會、縣參議會，以及在各鄉鎮召集的什麼「鄉鎮民代表會」，純粹是一黨包辦的東西，其中並無絲毫憲政的意味，相反的，它急於召集這類御用會議的目的，正是爲了由其一黨控制這類機關，以反對這些機關將來的民主化。它對於工人、農民、知識分子的壓迫，並無絲毫放鬆的表示。它今天的「民主」，就只在允許那些「和平」的「安分」的社會上層人士，在它認爲「安全的」環境裡「談談」憲政。它不贊成這些人到羣衆中去談，更不贊成羣衆參加到運動中來。它知道，羣衆一參加到憲政運動中來，那就不是爲了「談談」，而是爲了行動。這是它所最害怕的。所以國民黨不但願民衆參加運動，而且直接反對他們進來，因此民衆也就不能不站在運動的外面。

國民黨的專制主義，自十一中全會以來未有絲毫改變已如上述。即在它的言論方面，亦未見有什麼新的變化。它可以通過明天實施憲政的「決議」，但今天它的一切言論，仍然是反對民主的。在國民黨的報章雜誌上，我們所看到的仍然是連篇累牘的反對民主政治的文章。蔣介石氏自從去年三月，他那本反對自由主義與共產主義、主張專制主

義的「中國之命運」一書出版以來，雖在全世界民主人士及全國人民中遭受到了辛辣的駁斥，然而他仍然沒有進步的表示。在他今年三月二十九日第一屆青年節「告青年書」中，還是老一套反對給人民以自由權利的理論。國民黨十二中全會，對於如何真正實行民主政治問題，亦無絲毫回答。最近又在進行什麼「守法運動」，以對抗民主運動。

關於國民黨書報檢查制度的惡聲，早已中外遠揚。最近在國內外輿論的壓迫下，曾有「準備放寬尺度」的表示（見四月十九日，梁寒操在國外記者招待會上的談話）。五月五日，中央社關於此事，亦有廣播，說要「改善」檢查制度。但這次國民黨十二中全會關於這個問題的決議案，仍然沒有什麼基本的改變，其中只有「局部廢止事前送檢」一句話，算是要「局部」改善的一種表示。但在沒有言論出版自由的基本條件之下，這類含糊糊糊的話，究竟有什麼用處？

● 在國共兩黨關係上，自國民黨十一中全會亂罵一頓共產黨，但對共產黨問題表示仍然要「政治解決」之後，國共間的緊張關係，總算和緩了一些。但國民黨方面，在政治上對共產黨的攻擊，却沒有停止過；對八路軍新四軍的地方性的磨擦，仍然經常發生；對大後方共產黨的組織與共產黨人及八路軍辦事處的高壓，迄未放鬆過；那些因愛國活動而無辜被捕及皖南事變中被俘的將士，至今久羈縲絏，慘遭非刑，未被釋放；對陝甘寧邊區軍事的與經濟的封鎖，亦未放棄；對共產黨、邊區、八路軍的造謠污蔑，更是層

出不窮；甚至西安國民黨、政、軍負責人及其特務機關，公開發起『追悼會』，追悼所謂『在延安被慘殺親友』王實味、袁寶華等，把活人當做死人，串演反共的滑稽劇（見西安三月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日各報）。

但共產黨方面，自國民黨十一中全會後，爲了顧全大局，力求團結，在這個時期內，停止了對於國民黨的批評，並且曾經公開由周恩來同志代表中共中央在孫中山先生逝世紀念日，提出了解決國共兩黨關係以利團結抗戰的具體方案（見三月十四日解放日報）。最近更由於國民黨方面的提議，中共中央特派陝甘寧邊區政府主席林伯渠同志去重慶繼續過去中斷已久的談判。在林伯渠同志於五月初到達西安後，即同代表國民黨中央飛到西安歡迎他的張治中、王世杰二氏初步交換了意見，不久三人即飛重慶，林伯渠同志即同蔣介石見了面。在形式上看來，國民黨對此次談判，很爲重視，而且中央社還不止一次廣播了林伯渠同志的行止。但國民黨採取這種姿態的真正意圖，究竟是什麼，現在還不很明瞭。有人推測，這是因爲它的獨裁統治遭受了中外輿論的批評，它在軍事上、財政經濟上遇到了嚴重的困難，使得它不能不拉一下中共，以粉飾門面，渡過難關；在現在情況下，國共間個別問題的解決或許是可能的，但兩黨關係的合理解決，如果國民黨不放棄一黨專政，無實行民主政治的誠意，那是不可能的。這種推測的是否正確，當然還待以後事實的證明。

(二) 豫西戰役

自去年八月下旬英美在魁北克會議決定加強在東南太平洋、西南太平洋、南太平洋、澳洲對日寇的攻勢，國民黨十一中全會決定對於國共問題採取「政治解決」方針，第三次反共高潮低落下去，日寇誘降失敗之後，日寇即在十月三十日發表所謂「中日同盟條約」，並開始了十一月上旬到十二月向湘北常德區域的進攻戰役。從那時起，到今年四月止，日寇看到其盟友德國的情況日益惡化，美國在太平洋上的進攻及其援華的活動日益積極，國共關係和緩，誘降無望，而其海上運輸的困難却日益增加，乃決定開始新的軍事進攻，企圖打通平漢、粵漢鐵路交通綫，以確保其大陸交通的命脈，並給國民政府力量以新的打擊，逼其投降，以準備其很快會到來的對英美的決戰。於是有四月十八日開始的豫西戰役。

這次戰役，值得我們特別注意的，是國民黨軍隊戰鬥力的空前低落。

四月十八日敵人以五萬餘衆渡過黃河泛濫區向豫西進犯，我國軍隊以七倍於敵之兵力，在第一戰區正副司令長官蔣鼎文、湯恩伯指揮之下，不到三十七日（到五月二十五日洛陽失守爲止）失地三十八縣，計有鄭州、洛陽、新鄭、長葛、許昌、臨潁、鄆城、西平、遂平、確山、滑川、尉氏、鄆陵、廣武、汜水、滎陽、鞏縣、偃師、新安、澗池

、陝縣、靈寶、密縣、禹縣、襄城、舞陽、登封、臨汝、郊縣、寶豐、葉縣、魯山、宜陽、伊川、伊陽、嵩縣、洛寧、盧氏。其中有的縣份，後來因敵人的自動撤退已爲我軍「克復」了的！

在這次作戰中，最值得注意的，是湯恩伯的嫡系中央軍。這個素稱最有戰鬥力的中央軍主力之一，在敵人面前，簡直是不戰而潰，望風而逃，而且在潰散中更是姦淫擄掠，無所不爲。這種情形，驟看起來似乎非常奇怪，但如果加以研究，則這是湯恩伯一類的中央軍的全部作法的必然結果。原來湯恩伯這，在河南所實行的反人民、反共產黨的反動政策，已經使河南的老百姓，陷入水深火熱之中。比如軍隊原有公糧吃，但湯軍還是就地徵糧，徵來的糧不是爲了吃，而是爲了出賣，這樣以「徵了賣，賣了徵」的方法，對老百姓實行公開的掠奪。說是要築工事，向老百姓徵木料，老百姓只得拆廟，買樹來交木料，但湯軍拿到木料又當作木柴，強迫聯保賣出，然後又徵。所以河南老百姓的痛恨湯恩伯比痛恨日寇還要厲害。河南人說：「河南四荒，水、旱、蟲、湯」。河南人還說：「寧願敵人殺，不願湯軍紮」。所以此次日寇進攻中，河南人民不但不援助國軍，而且到處發生解除湯軍武裝的自衛鬥爭。這種國軍與人民的尖銳的對立，即爲日寇所充分利用。日寇此次進攻，曾提出這樣欺騙的口號：「打倒湯恩伯，爲河南人民復仇！」而且相當的採取了一些不亂捉、亂殺、亂搶的懷柔政策。這在河南人前面更顯得敵人

地湯恩伯還要好些，因而發生了部分人民寧願歡迎敵軍而反對湯軍的反常現象。這是從軍民關係方面而言。在軍隊內部，則官兵的對立，十分嚴重。中央軍軍官中有不少自高自大，作威作福，貪污腐化，貪生怕死之徒，對上則吹牛拍馬唯恐不力，對下則欺壓剝削唯恐不足。新從軍官學校畢業出來的一些國民黨員、三青团員一類的毛頭小子，即升軍官，老兵即使勇敢，有本領，有戰功，還是一輩子當老兵，不得翻身。新兵則更是被欺侮壓迫的對象。官兵生活的相差，更是天上地下。官長對於士兵生活採取的態度，是「兵逃則吃空額，兵在則吃兵餉」，每月二百元副食的津貼，還要給官長扣去一半。因此士兵吃不飽，不得不向老百姓勒索或採野菜樹葉充飢。這樣要使官兵團結，將士用命去對付敵人，當然是不可能的。所以敵人一來，官不顧兵，兵不顧官，軍隊自然就潰散了。這些潰散的官兵，更利用機會大發洋財，對逃難的老百姓的財物，大肆搶劫，這更引起了人民的憤恨。這是從軍隊內官兵關係而言。在軍隊與軍隊之間，也是矛盾百出。首先是中央軍與「雜牌軍」之間的矛盾。中央軍處處看不起雜牌軍，欺侮雜牌軍，一切兵員物資的補充，首先輪到中央軍，雜牌軍是輪不到的。中央軍的軍官，很快的從團長升到師長，從師長升到軍長，從軍長升到集團軍總司令，但雜牌軍的軍官則上升的希望很少。凡窮苦、困難、危險的地方，要雜牌軍去擔任防務，而富庶、太平、安全的地區，則留給中央軍自己。但正因為如此，有些雜牌軍的戰鬥力反而要比中央軍強些。此次

保衛洛陽的雜牌軍十四集團軍劉茂恩部是比起湯恩伯的中央軍來，要勇敢堅決些，民力意識也要濃厚些，在敵人誘降前面，未見動搖。第四集團軍的孫蔚如部，在鞏縣一綫也打得不壞。三十四集團軍總司令李家鈺（川軍將領）還以身殉國。這些都是『雜牌軍』勝過『中央軍』的明證。其次，在中央軍內部，即在蔣鼎文與湯恩伯間，蔣湯與胡宗南間，也是矛盾百出，這亦為衆所周知的事實。這是以部隊內部的關係而言。

關於這個戰區的上層指揮機關，那是一個非常精緻的組織，平時，同敵人和平共居，在政治上專力於反人民、反共工作（實行『共同防共』），壓榨人民；在經濟上則販毒走私（實行『經濟提攜』），大發洋財。關於後者，敵人曾說過：『多數經紀人、商人羣集於戰區司令部，而有成爲交易所的中心機關之感』（同盟社上海二十七日電）。那是一種墮落的、腐化的、享樂的、和平的空氣。在敵人前面，作戰準備是毫無的，當敵人調兵遣將，實行進攻的前夕，他們還以爲這不過是照例的調防行動，毫無警覺。但一聞敵人開始進攻，就張皇失措，退却逃跑，三十七天送掉了三十八個縣城！

在敵人先頭部隊向潼關威脅時，陝西八戰區胡宗南的軍隊固然有了局部的調動，但關至河南增援的，却仍然是極少數。胡部的大多數，仍然佈置在陝甘寧邊區的周圍，並且造出種種謠言說『八路軍要打回西安啦！』『共產黨要擴大地盤啦！』以此爲藉口來掩蓋他怯於對日，與勇於對內的可恥行動。尤其奇怪的是，正當河南前綫緊張，陝西危急的

時候，胡宗南的二十九集團軍（中央軍嫡系）的兩個軍四個師（四十二軍及新二軍）紛紛向新疆調動。大概這又是什麼「防共」的把戲；壓迫回民，併吞異己，或許亦爲其主要目的之一部分。

但國民黨方面，對於河南戰役失敗的原因，當然是不會去認真檢討的。他們把河南失敗的一切問題，歸根於現代武器的缺乏，及美英援助中國之努力不足。五月三日，梁寒操在答覆外國記者的詢問時，曾說：「目前戰爭關鍵是滇緬路之重開，我們擁有優秀之人民與軍隊，一旦現代武器到手，勝利自有絕對把握」（中央社渝三日電）。五月十日，張平羣（代表行政院）在招待記者席上說：「河南戰爭演變至今，並非訓練問題，其主要關鍵仍在我軍之缺乏精良裝備及優勢武器，無論受有何等優越訓練之軍隊，倘無優良武器，自難制勝。……前線將士及後方人民，數年來均遭莫大犧牲，深望盟邦今後加緊援助，增多供應……倘具決心，斷無難事，只視盟邦努力如何耳」（中央社十日渝電）。可見，國民黨方面一切都無問題，一切問題只在坐待「現代武器」到來，及盟邦人士的努力！

敵人的進攻，現已擴大到湘鄂，以後抗戰的趨勢，很值得我們的密切注意。

（三） 財政經濟補救

國民政府的財政支出，在抗戰前一年是十一萬萬元。自抗戰後，逐年增加。一九四〇年全年支出爲七十萬萬元，一九四一年爲一百十四萬萬元，一九四二年爲一百七十三萬萬元，一九四三年爲三百七十萬萬元（有的估計爲五百萬萬元）。一九四四年據日本『讀賣新聞』的估計爲七百三十五萬萬元（見一九四四年三月十九日東京電），我們估計，大約在八百萬萬元以上，即比抗戰前超過八十倍！爲了應付大量的支出，孔祥熙氏用了一切方法，提高稅率，增加稅收，以加重人民的負擔。我們拿徵糧借糧爲例，即可看出這種情況。據今年二月二十五日糧食部長徐堪的報告，一九四一年政府糧食收入爲五千三百萬市石，一九四二年爲七千一百萬市石，一九四三年爲七千六百萬市石，今年則規定爲一萬萬市石（縣市附徵及積穀，還不在內）。如以四川一省爲例，則一九四一年徵實徵借徵購爲一千二百萬市石，一九四二年與一九四三年均爲一千六百萬市石（見『四川經濟季刊』一卷二期），今年則規定爲二千萬市石，再加省縣雜等附加，約爲二千五百萬市石（見『工商新聞』四月三十日）。其他各種稅收的增加，也是如此。但即使如此搜刮，政府年來每年的收入，平均只够支出的一半。這不够的數目字，只有靠借債來彌補，大約現在正在推銷的三十萬萬元『同盟勝利公債』，及二百二十九萬萬元的所謂『鄉鎮公益儲蓄』，就是今年用來彌補這種不足的。如果借債還不够呢？那末孔祥熙歷來的辦法就是『銀行透支』，即增發鈔票。如衆所共知，孔祥熙是財政部長，又是

中央銀行「總裁」，所以多發鈔票，是不成問題的。關於鈔票發行額，政府方面向來保守秘密，我們無法知道。但據桂林『大公報』去年四月八日估計，當時發行額比戰前增加五十倍，即約等於七百五十萬萬元（戰前發行額，政府公佈為十四萬萬零七百二十萬元），那末到現在又一年多了，估計起來，大約總要超過一千萬萬元（有的估計在一千五百萬萬元以上）。其實，不但在「銀行透支」上，銀行要發行鈔票，即發行公債，實際上也要靠銀行發行鈔票，因為過去公債的承購者主要為銀行，銀行拿了公債就可以作為發行法幣（在中央銀行方面說）或領取法幣（在其他銀行方面說）的「保證準備」。因此政府財政赤字愈多，公債發行的愈多，法幣自然也發的愈多。最近幾月來，法幣的印發速度（中國法幣，大部分在外國印刷），越來越跟不上日益擴大的需要，於是市面上忽然感覺到「銀根奇緊」，以致中央銀行不得不大量發行一元、五元、十元的「關金券」（每元合法幣二十元），並發行每張大至二萬元的「本票」來代替法幣。顯然的，大後方的金融，已經落進了惡性通貨膨脹的泥坑。

由於不斷的增加稅收，及大量的鈔票發行，大後方的物價如脫韁之馬般的向前狂奔。蔣介石氏提出的什麼「平價」「限價」「議價」政策，均已一一的宣告破產了。據陝西省銀行經濟研究室的統計，今年三月初的物價較之戰前，平均漲三百倍以上，每百元法幣僅合二十六年之三角左右（「見經濟新聞」三十六期）。那個在三月八日外國記者

招待會上說當時物價較之戰前計漲二百三十倍的張平羣（見中央社三月八日重慶電）於是近五月二十一日同樣的招待會上說，「重慶最近零售物價總指數較民國二十六年計增四百五十倍」（見中央社重慶三十一日電）。這不是說這二個半月物價突然漲了二百二十倍，而是說三月八日的那個張平羣，是在有意的撒謊。事實上，現在物價較之戰前，一般已漲至五百倍以上，有的貨物甚至已漲到一千倍！

這是一個一進去跑不出來的惡魔的循環圈。財政困難，必須增加稅收，增發鈔票，這就促進了物價的高漲；物價高漲，財政愈困難，就愈要增加稅收，增發鈔票，這就愈要促進物價的高漲（大後方現在流行的話，說：「稅收增加一倍，歲出增加二倍，人民支出增加十倍」，多少可以表示出這種循環）。國民政府現在就落在這樣的循環圈裡面。在這個循環圈裡面，國民經濟的生機，受到摧殘，人民的生活，日益惡化。這是從財政方面來說。

至於國民黨所採取的經濟政策，如統購統銷，專賣制度，限價平價，金融管制等等那一套所謂「統制經濟」，實際上也同樣帶有增加稅收的財政目的。

國民黨的所謂統制經濟，簡單說來，就是用平價、限價、統購的方法，賤買生產品，剝削生產者（其中有工人、農民、手工業者、民族工業家、正當中小商人）；再用統銷、專賣、限價等方法，貴買生產品，以剝削消費者（其中又是工人、農民、兵士、手

工業者、公務員、自由職業者、民族工業家以及其他絕大多數人民。這種統制經濟，既打擊民族工業、手工業與農業生產，又打擊全國絕大多數生產者與消費者的生活。民族工業與手工業的嚴重危機，農村經濟的衰落，以及人民生活的惡化是這種統制經濟的必然結果。同時，這種統制經濟又鼓勵壟斷、操縱、囤積居奇的「投機商業」的發展，使投機商業得到了特殊繁榮，使投機商人異乎尋常的肥胖起來了。國民黨區所有銀行的放款（中央、中國、農民、交通四大國家銀行在內）百分之八十到九十以上，都是投機商業的放款，所謂「工貸」「農貸」的數量，是微乎其微，而且就是在「工貸」、「農貸」中，真正為工業家及生產者所得到而用於生產的投資，更是渺小不足道的（關於這方面的材料，參考本期關於「民營工業危機」一文）。

國民黨的財政經濟政策就是這些使生產衰落（為生產必需的商業在內），使大多數人民（生產者與消費者）骨瘦如柴，使少數商業投機家胖如豕豬的！

工農業生產的衰落，使全國物資更加缺乏，再加上投機商業的發展，投機家的投機操縱、囤積居奇，與風作浪，搗亂市場，自然更促進了物價的高漲。

大後方的報紙雜誌，近來不斷的提出反對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的要求，要求政府嚴厲處置「奸商」，以平抑物價。但究竟誰是好商呢？比較大胆的人，說，這些奸商，不是普通的商人，而是「某種半官半商亦官亦商的人物」（見三月十三日「廣西日報」

千家駒氏的論文)。如果打開天窗說亮話，這些奸商就是孔祥熙一類的人物，就是那批大官僚、大軍官、大商人、大買辦、大資本家、大地主！國民黨的統制經濟說，就是代表這批人的經濟利益的理論。

我們這樣說，是完全合乎事實的。國民政府的全套金融、財政、經濟機關以及那些半官半商的大銀行、大企業公司大都是做的這一套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的把戲。國民政府的那些聲勢煊赫的大官僚，大軍官，可以說沒有一個不搞「經濟」發財的。孔祥熙是行政院副院長、財政部長、四行總處副主席、中央銀行總裁、中國銀行董事長，又是中國興業公司董事長、山西裕華銀行老闆以及其他無數銀行與商號的董事、股東、後台老闆。張羣是四川省政府主席，又是川康興業公司的董事長。薛岳是湖南省政府主席，又是湖南民生實業公司的董事長。以及諸如此類等等（現在各省都有企業公司，甚至一省有多至二、三個的）。他們所搞的把戲，可以拿今年三月間的黃金投機風潮（見五月十一日「解放日報」）做一個具體例子。孔祥熙一隻手以國民政府官方代表資格拋出黃金（這次共拋出五萬兩），他另一隻手以山西裕華銀行老闆的私人資格，大量收進。這樣盡量刺激黃金價漲到飽和點時，他即以高價大量拋出，這大量拋出，又使金價下降。這樣一轉手之間，山西裕華銀行，每兩至少可撈進一萬元，幾天中間就發了五萬萬元的大財！當然，這並不是一個特殊的例子，而是一個最普通的例子。

許多人爲政府當局的一些空話所迷惑，以爲政府還是要反對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的。而政府有時爲維持其威信，也發佈一些反對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的法令條文，有時還裝腔做勢，採取封店、罰款、捉人甚至殺人等辦法。其實，這完全是樣子，這裡倒幕的，並不是奸商的巨頭，而不過是一些他們所不歡喜的、同他們沒有親密關係的中小商人。舉一個例子吧：今年年初，政府說要檢查銀行倉庫，看銀行有無囤積居奇情事。那種「檢查」當然也不過是敷衍了事的勾當，然而仍然發現了很多囤積居奇的「秘密倉庫」。據一月二十二日「經濟新聞」載昆明消息：「此間檢查銀行倉庫，發現秘密倉庫七十入所，各行存貨證件，均不按期送審，所囤者以汽車零件爲最多，其次爲疋頭及其他百貨，在調查前均多逃避」。這還不又是大官僚、大銀行家合唱的雙簧。

當然，這還算是他們的「合法利潤」！至於公開的掠奪、走私（美其名曰「搶運」）貪贓枉法以及各種「非法的」利潤，那更是他們的家當便飯，不必多說了（見本期關於徵糧資料）。

他們就是這樣把全國財富集中到最少數的大官僚、大軍閥、大商人、大買辦、大地主手裡去，使全國的經濟發生嚴重危機，使災荒擴大，使全國人民處於飢餓的水平綫下。但他們這樣做，又擴大了他們的「投機商業」與生產的矛盾，及「投機商業」與人民購買力的矛盾，也就擴大了他們的少數人與絕大多數人民的矛盾，這些矛盾發展的結果

「必然是投機商業的崩潰與他們自身的毀滅。」

對於國民黨這種財政經濟政策的不滿意的呼聲，現在國民黨地區是愈喊愈高了。

那位向來溫和的老職業教育家黃炎培氏，最近也慨乎言之的在第五次憲政座談會發言說：

「研究憲草不能忽視了今天的實際問題。今天肚皮餓了，明天的菜單開得再好也沒有用處。……談起國民經濟這一章來，真是叫人發生無限的感觸和感慨。第六章從一一六條到一三〇條，條條都寫得不錯，可是與實際有什麼關係呢？看看第一二一條：「國家對於私人之財富，及私營事業，認為有妨害國民生計之均衡發展時，得依法律節制之」。試問今天那些恃勢貪污枉法、囤積居奇、發國難財的人，他們不但「妨害國民生計之均衡發展」，而簡直已經鬧得全國人民不能生活了，快要鬧到國家不能生存了，試問法律何在？為什麼不依法律以節制之呢？再看看第一二二條：「國家對於國民生產事業，及對外貿易，應獎勵指導保護之」。為什麼對正當生產事業不加以獎勵指導保護呢？那些走頭無路的工商業，那些天天在呼籲求救的工業家，為什麼還得不到指導保護呢？看看第一二三條：「公用事業及獨佔性企業，以國營為原則，但因必要，得特許國民私營之」。試問內地關卡林立，稅率重重，「民營」憑什麼去和「國營」競爭呢？看看第一二四條：「國家改良勞工生

潛，增進其生產機能，以救濟勞工失業，應實施保護勞工政策。婦女兒童從事勞作者，應按其年齡及身體狀態，施以特別之保護」。我們目前許多失業的青年男女，失業的工人，爲什麼還沒有救濟？我親自在自流井的鹽井上和煤礦上，看見那些未成年的兒童所受的待遇和那種悲慘的生活，爲什麼還不按其年齡及身體狀態，施以特別之保護呢！最後請再看第一三〇條：「中華民國領域內一切貨物，應許自由流通，非依法律不得禁阻。關稅爲中央徵收，應於貨物出入國境時徵收之，以一次爲限。各級政府不得於國內徵收過境稅，其徵收權屬於中央政府，非依法不得爲之」。這一條逐句來看，問題多得很。目前工業生產原料，都是既不能「自由」，又不得「流通」，而且不依任何法律加以留難。關稅是不限於出入國境，中央、省、縣到處都徵，並不一次爲限。既實行統稅，按理是統一一次徵收，現在不僅統一，簡直是「統二」，「統三」，「統四」，甚至到「統八」都有的」（見新「華日報」五月一日）。

黃炎培氏這裡很好的說出了國民黨的言行相違。歷來國民黨當局，「說」是一回事，「做」又是一回事。說的是要反對投機操縱、囤積居奇，做的却正是投機操縱、囤積居奇。他們的「誠」的哲學之所以要提倡，實在因爲他們太「不誠」了呵！

代表桂系地方勢力的「廣西日報」，最近在一社論中說：「今日之經濟破綻，亦不

儘限於工業一環顯露，即經濟整體的各環均皆顯露，即農業、商業、金融、財政、物價等各環，無一不露出破綻，且互爲因果，彼此影響，且有蔓延之潰爛作用，斷非局部彌縫所能了事，所能奏效的。倘不斷行全盤處理之方針，勢將治絲愈棼，終至束手。是以今日解決經濟問題之途徑與方法，當先確定一統攝全盤之最高原則與方案，然後根據此原則與方案再一一確定各部門之方案。這就是說一切「必須先有正確的財政政策的實施爲基礎」（見該報四月十九日社論）。

「廣西日報」肯定了過去國民黨的財政政策的不正確，要求有一個正確的財政政策，不然一切部分的「改良」，不但不能解決問題，而且會愈弄愈糟的。

這種對於國民黨財政經濟政策的不滿意，在國民黨區域不但見之於中上層社會的言論，而且見之於下層羣衆的行動。在湘西芷江、麻陽等縣，鄂西之桑植、大庸等縣，四川之宜樂、宜賓等縣，河南、安徽、浙江、福建的某些縣份內，農民曾經爲了反對政府的這種壓迫剝削起來鬥爭，有的鬥爭甚至發展到同當地駐軍進行武裝衝突的嚴重程度！事情，必須有所改變。

但這次國民黨十二中全會通過的「加強管制物價方案緊急措施案」，顯然不能對其過去錯誤的財政經濟政策有什麼根本的或至少是重要的改變。而沒有這種根本的改變，決議案上的任何一些好聽的改良辦法，結果仍然會像過去限價政策一樣，再一次的破產

，而且事情會愈搞愈糟下去。

(四) 英美輿論的批評

「大公報」於四月二十四日社論，說太平洋戰爭後，英美報紙曾大大的贊揚過中國，現在則到處批評，因而發問道：『是不是英美以為今後不要中國就可擊敗日本了嗎？』（題為「外交的理想與實際」），其實對英美批評的這種看法，是不對的。事實上，英美對中國現狀的批評，不是英美『以為不要中國』，而正是英美『更要中國』，對中國採取更加積極援助的步驟的表示。從太平洋戰爭到一九四三年美軍在南太平洋瓜達康納爾島登陸作戰以前，正像今年四月二十三日全美艦隊總司令兼作戰部長金氏所說，是美國在太平洋的退守時期，那時美國自顧不暇，在中國當然不能有積極的行動。只要中國不投降日本，在它已經算是滿意，其他一切，它是顧不到的。因此，它當時對於中國，只有贊揚（英國也是如此）。但自去年七、八月起，美國在太平洋上，開始從退守轉入反攻，於是中國的戰略地位，日益為美國所重視，美國的戰略家，均認為最後擊潰日本，必須以中國大陸為前進基地，才有辦法。一九四三年八月自魁北克會議以後，英美在亞洲的活動，日益積極，特別是美國，它在打通中印運輸綫上，已經出了很大的氣力，已經給了中國抗戰以不少的援助。美國迫切希望中國能够在它的援助下，有足够的力量

反攻日本，它希望有一個在它援助下能够戰勝日本的新中國。然而，中國國民政府的腐敗及國共兩黨對立的情況，却不能令美國人樂觀，特別在去年七、八、九月國民黨進行三次反共高潮時，國共間緊張的關係，更使美國人担心。於是美國的輿論（接着是英國的輿論）開始了對於中國的批評。這種批評的主要方向，是希望中國進步，希望中國團結，以加強中國抗戰力量，以最後戰勝日本的。這同「大公報」所估計的，顯然不同。

去年七月美國「美亞雜誌」發表比生「論中國在聯合戰爭中的地位」一文（見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七日「解放日報」）可以看作美英輿論對中國批評的開始。自此以後，美英輿論對中國的批評，更加積極了。據我們所看到的，美英輿論批評的內容，主要不外下列三點：（一）不滿國民黨中國的腐敗的專制主義及其由此而來的抗戰的無力與消極；（二）對中共在抗戰中的地位與力量及其積極性日益重視；（三）希望國共兩黨團結抗日。我們現在把今年三月以來美英輿論的代表文章，略為摘錄一點，以見英美人士對中國批評的一斑。

美國自由主義色彩的「新共和雜誌」，於本年三月號上發表一篇題為「遠東之混亂的評論」，其大意說：「由於中國政府之無能與腐敗，中國人民的生命損失大大地增加。……但是最主要的問題，並不在於中國之弱，而是在於國民黨政府反共之心遠勝於抗日之心。抗日戰爭現在實際上已陷於停頓狀態中了，重慶幾十萬最精銳的部隊現在正用在

包圍共產黨統治的西北地區及其他地區。新近從中國返美之許多觀察家咸信：中國共產黨雖在物資上受着限制，但其抗戰之努力，其供獻實較重慶來得更多。……盟國對南斯拉夫之政策，可以採用爲對中國之先例。我們可以告訴蔣介石，我們的主要任務是爭取戰爭勝利之迅速到來。爲此目的，我們要求每一個身體強壯的士兵參加戰鬥。防範中共之重慶軍，現在應該開始用來對日作戰。對於中國共產黨應該供給它所需要的一切，並且使它能夠參加策劃總的抗日戰略。所謂中共的威脅，僅僅對於蔣介石的獨裁制度的威脅，而這種獨裁制度已經使中國大多數人民陷於極度窮苦的深淵。只要中國走向民主，就會使共產黨和重慶之間的衝突和緩起來的。……如在中國，蔣介石以我們的援助來實行反共甚至因而影響抗戰，那末，我們就應該在供應援助這一方面施以壓力」。

倫敦五月五日「新聞紀事報」發表了駐重慶訪員蓋爾德的一篇報導，同時根據此報導寫了一篇社論，大意說：「蓋爾德在他的報導中說明重慶檢查官不許同盟國訪員報導事實真象，因此人們必須從同盟國訪員的報導的字裡行間來了解重慶情形的某些動向和發展的真情。蓋這些訪員在其被檢查甚嚴的報導中，只能暗示這些動向與發展的眞象。據最近離開重慶的蓋爾德報導，重慶自由主義分子正逐漸失勢，而重慶軍政部長何應欽及其他反共軍事項袖却日益得勢。……不可否認，國民黨本來是能够比現在遠加有效地對日作戰的。若三百萬國民黨軍隊和華北共產黨軍隊都抱同一目的和採取同一戰略，則

多少可使中國國境內的四十萬日軍陷於不幸的境地。可是，國民黨最精銳的五十萬軍隊却日夜忙於防止華北的共產黨。蓋爾德在其報導中說到國民黨的法西斯分子，他憂懼由於反自由主義傾向的繼續加強，其結果或將造成一個法西斯獨裁政制，而這個法西斯獨裁政制將利用租借協定中美國所供給的武器來進行鎮壓民主主義的趨向。自由民主中國是個不可抗禦的力量，而法西斯中國，其危險性是與日本帝國不相上下的」。

當然，在英美各國內部有不同的黨派，因此對於中國問題，也有不同的看法，但像我們在上面所摘引的言論，顯然表示出是在英美輿論方面日益得勢的看法。此外，如像英國的保守派的批評，雖然，其對中國抗戰前途的看法常常是錯誤的，但其對個別問題的批評，有時也值得我們的注意。如像英國保守黨報紙星期快報對於蔣介石中國之命運一書的批評，應該引起我們的重視。該報稱：「蔣介石氏所著『中國之命運』一書係散漫而頗為乖張的論文，除了對久已涉足中國政治之迷宮的人們以外，幾乎是讀不下去的。……該書不反對日本，却反而反對『西方帝國主義者』——而這恰巧是中國現在之盟邦。……至於該書在技巧方面，令人憶起希特勒早期的演說」（路透社倫敦四月二十三日電）。再如英國保守分子布蘭氏在五月份「國民評論」月刊上，稱蔣介石之「中國之命運」，為中國之「我的奮鬥」；這也可以說是確切的批評（見路透社倫敦五月二日電）。

國民黨當局，對於英美輿論的批評，是採取了文過飾非的態度。三月三日在外國記者招待會上，美國「紐約時報」記者愛金生表示，中國似尚未具備民主國家的形式，梁寒操氏即說「中國乃是在建築中的一個最民主的國家，只是目前尚未建築成功而已」（見中央社重慶電）。五月三日又是在外國記者招待會上，某記者問，在財政、經濟及政治方面，近聞中國人民有請求改善者，政府對之取何態度？張平羣回答道：「自太平洋戰起，英美人士來華者日衆，彼等對我國優點，固更有認識，而所見我的缺點，自亦難免，但於此吾人必須喚起友邦注意者，即此類缺點，並非現代產品，實為前朝不良政治之遺物」（中央社重慶電）。四月十八日在重慶十五個文化團體歡迎訪英團大會上，吳鐵城以中英文協理事長資格致詞：「我們的各盟邦，因為對我們期望殷切，所以常拿批評的眼光來看我們，但須知在戰時所發生的許多問題，許多困難，和許多誤解，往往在平時是不會引起人們注意的。所以我們希望盟友們暫時忍耐，必須透過了表面的觀察與觀念，同情我們，了解我們」。這三位當局代言人，一個說中國是正在建築中的最民主的國家；又一個說，今天中國的缺點是前朝不良政治的遺物；第三個說，你們看到的是表面的東西，你們應該透過表面的觀察與觀念，同情與了解我們，不要急燥。總之一句，國民黨當局對盟邦人士的一切批評，是不滿意的，痛改前非的決心是堅決沒有的。所以最近某些美國評論家在中國豫西戰役失敗之後，「甚至表現過恐懼，就是說，鑒於

日軍的勝利，擾亂了經濟和政治的趨勢以及可以理解的成千百萬人的對戰爭的疲倦，中國的抗戰或將在盟國儘可能充分援助來到以前結束。」但是這種觀點，在大部分美國遠東問題觀察家看來，認為是不正當地悲觀的」（路透社倫敦二十一日電）。當然，如果我們只看國民黨的那一套腐敗情形，那對於中國抗戰前途的某些悲觀論調，是有完全根據的。但如果再看看廣大的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日益壯大起來的抗戰的雄偉力量，則中國抗戰的最後勝利，雖然還要克服許多困難，但其前途是十分光明的。所以大部分美國及英國友人的意見是正確的。

（一九四四年六月六日）

國民黨徵糧政策下的人民負擔與食糧損耗

近據三月二十七日「商務日報」載稱：「本年度田賦徵實徵借總額，已由財部定爲『一萬萬担』。這個龐大的數目，比起去年前年的田賦來，已經增加了三分之一；如果與三十年的數額相比，則已增了一倍（近年的糧食徵購情形，據糧食部長徐堪於二月二十五日在招待記者會上報告：計三十年度，爲五千多萬担，三十一年度，爲七千多萬担；三十二年度，爲七千六百多萬担）。

大後方農村本來的負擔情形，據三十一年八月十七日「大公報」登載，一個自稱曾負多年縣政責任的郭培師氏的折算，包括攤派及中飽在內，計爲「農民總收益的百分之三〇」。在三十二年，如果以田賦較重的四川爲例：稻田每市畝平均收穫四市石，其所負擔的徵實、徵購、縣公糧附加與地方積穀及政府在收糧時規定溢收的百分之五的『折耗』等項，共計爲二石三斗八升，也就是每畝稻田收穫的百分之五九。五，要被政府拿去；在湖南，每畝所負擔的前述各項額數，以濱湖十縣爲例，計合收穫物的百分之五二。七九；在雲南，也達到了百分之四九。這裡，三十一年度的數字，還並不包括攤派

與經手人浮收中飽的數目；而今年度田賦數額的增加，即是在這個苛重數目的基礎之上（註一）。

農村中的地主，一般的占有了百分之五〇的土地；在四川，土地更爲集中，約占有了百分之五六強，在川西甚至占有了百分之八二。但是，就連地主階級，其中占最多數的中小地主（按二十六年國民黨中央土地委員會的調查，在農村中百畝以上的地主僅占農戶總數的百分之十一——若按四川彭縣在三十一年的調查，還只占到總戶數的百分之〇·五；——同時，另據二十二年農村復興委員會的調查，整個地主階級在農村中要占到總戶數的百分之三·五。所以，估計百畝以下的地主，在整個地主階級中，大約是百分之七〇）（註二），也已經被政府搞得難以度日。

到三十一年度田賦增加以後，一般中小地主的境遇，又要壞一些。仍先以四川爲例：每畝負擔徵購、徵實、縣公糧、積穀與折耗，約共二石四斗；每畝收穫按常年平均爲四市石；地租收入，在盛行加租以後，估計普通最高爲主八佃二的租額，每畝可得三石二斗；除納糧外；每畝淨餘八斗。如果是百畝田的地主，就只能淨餘八十石。八十石穀子，如果按五口之家計算，平均每人每年食米四市石一斗，全家每年要耗去穀子四十市石，剩下來只有比食米同樣數量的糧食，作爲油鹽、菜蔬、穿用等經費，生活也就近於窮困了。此外，在廣西，據官方出版的「建設研究」第九卷第二期所登載的「廣西兩

年來之賦改」一文中，曾說到三十一年度，田賦徵實徵購與縣公糧附加，在田賦附加一倍之縣，「田主負擔為百分之三五」（占地租的百分數）；「附加二倍之縣，田主負擔百分之五四；附加三倍之縣，田主負擔百分之七一」。同時，在廣西附加三倍的縣份是最多的，計為二十；附加二倍以上未達三倍者次多數，計為十八；附加一倍以上者只有十五個縣。足見各省情形相差不遠。在這裡，我們還假設地主可以逃避地方的派款，概未計入在內（註三）。

自耕農的負擔情形，舉湖南為例，每畝收穫四石三斗，要花費種子、農具等成本費，約合稻穀一石，除去田賦、公糧、積穀等負擔二石二斗八，再除去派款額約計一斗二升，所餘就只九斗了。照這種情形，要有田五十畝，只有五口的人家，餘糧四十五石，才僅够食米；但是，在中國通例三十畝以上，就算大農經營了。再借用廣西省的調查材料作為參考：在廣西，是富農，平均才經營三〇・九畝；一般中農平均只經營一六・六畝；貧農只經營五・六畝。那末，如果以五口之家來說，如果單靠土地收入，貧農家庭就有四口半人沒有食穀，中農家庭有兩口人沒有食穀，甚至連富農都要差百分之三〇的糧食（註四）。

說到佃農，縱然不負擔徵實、徵購，但由於田賦徵實以後，地主紛紛加租，也已經實行了負擔的轉嫁。且不論四川這種租額較重的地方，仍以湖南為例，每畝收穫四石三

斗，加租後，按四六計算，除去地租約餘一石七斗，再除一石生產費用，一斗二升攤派款項，所餘只有五斗二升穀子，縱令是富農，平均植田三十畝，一家五口，如果單靠土地收入，就要缺少百分之六〇的糧食，其餘中農，貧農更不用說了（註五）。

實際上農民與地主之間，在負擔方面，還有極大的不平等的現象。地主紳士往往可以串通稅吏，逃避田賦負擔，甚至於把自己應攤的額數，又轉移到農民身上去；變成地多糧少、糧多地少、有地無糧、有地無糧的畸形現象。又如佃農本不負擔田賦，但在湖南，徵糧就有『東七佃三，徵及佃戶的』（中國農村戰時特刊八卷三期第五頁）。在貴州，也有地主完糧，並不親自辦理，而是『命其佃戶送往的，如果送糧到達之日，不能繳進，那末他們一天的食宿負擔……就很苦了佃農』（「經濟彙報」七卷四期）。至於政府徵供運糧，勞力與食宿的負擔，更無不盡都落在農民身上。比如川省『爲要運送十萬担軍糧，就要發動民伕至二十七萬人』（「新經濟」五卷十期）。在甘肅，載運軍糧『年約在一百二十萬包』，『遠者達一千二百餘里，近者亦有六百里，需車二十四萬輛，需伕四十八萬人，平均每人需時四十天，需費四百元』；因政府所發費用『往往被人中飽』，『故民衆取出軍糧，常自負運費』，『總計在一萬萬元以上』（「經濟彙報」六卷一二期合刊第一八五頁）。按三十年的情形，即使不算誤工所受的損失，每人的負擔就有二石稻價了，全省此項負擔，在一百萬石左右。在廣西，『爲了交一百萬斤糧，

靖西人民就得費一千五百萬元」（「中國工業」第二十四期第十頁）。此類數目，緊不勝計，也並沒有表示在前述的百分數裡面，但却又都是農民們支出的血汗。

總起來看，在國民黨的糧食政策底下，農村中按照今年以前的情況就已有百分之九的人口，包括中小地庄、富農、中農、貧農在內，或則只能勉強撐持，或則半飢半飽，或則已經到了死亡綫上。再舉三十一年六月三日「新中國日報」所載四川省臨參會田賦徵實決議案中一段，以供參考；四川「人民多有盡其所入，不足供政府徵購之額；一家生計，更無所出，樹皮草根，剝食殆盡，民間慘狀，不忍目覩，彼生長都市之人，見少數富商巨賈達官顯宦，飲鮮策肥，金迷紙醉，遽以此種畸形生活狀態，衡量農村，以爲人盡富有，取之不竭，又非事實」。

國民黨這種壓榨百分之九十九的農村各階層人民的徵糧政策，當然是去年民變的起因，同時也不能不使廣大中間階層，增長了與當局者離心的傾向。還遠在三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四川臨時參議會茶話會上，有糧食部長徐堪及四川軍政要人等在座，彭雲如氏，卻已在會上直接提出：「過去交代不清之官吏與流氓資本等，今尙尸位糧政顯要，陰營私利，致使囤積案件層出不窮，欲求糧政前途之光明，必先根絕此種不合法之現象」云云。此語「博得全場人士一致之掌聲甚久」（見五月二十六日「新新新聞」），也就無異是全場對於當局的一致責難與氣忿的表示了。

最近國民黨於三月二十八日頒佈「戰時土地稅條例」與「土地增殖稅條例」，規定全國各縣市之已完成土地陳報與地價申報者，一律施行該項稅則。並於前述區域內廢除田賦契稅附加稅等。該項稅收，係採取累進稅制，按各戶所有地產價值總額，累進徵稅。據「中央日報」四月三日社論，評為「平均地權之立法」；說是其意義在於防止土地集中，避免「發生社會革命」，消除「抗戰期中最使人感覺不安的一種現象」。考其實際，可能因為現行田賦負擔太重，負擔分配太不均，在進一步增加今年的田賦數額的時候，國民黨為避免社會危機，企圖要以累進稅制在大地主身上打些主意。但是：

第一，在實行地價累進稅時，各大戶必然會分成各種名目不同的小戶，或者採用分家析產的辦法，使家產分散，使累進稅率失效。

第二，在實行地價稅時，係採用戶主報價的辦法，因此在核算地價時，據馬大峯氏推測：「匿價之風，必甚流行，而無法以制裁之。過去地方政府對於沒收逆產之處分，雖減價再三再四，而仍不能脫售。今若將匿價之土地，照價收買，姑無論有否此財力，必有難以處分之苦。……蓋以我國紳士在農村社會中之特殊地位及雄厚之惡勢力，匿價之事，若出於彼輩，則照價收買之後，一般鄉民匪維不敢承購，抑且不敢承種。……故如以新的不平等代替舊的不平等，則行地價稅不如仍行田賦」（「財政評論」三卷六期）。

第三，依政權的階級基礎來看，對於大地主不利的累進稅制，實際上是不會極力推

行的。比如三月二十四日，桂林「大公報」報稱：糧食部長徐堪，內政部長周鍾嶽，與主計處長陳其采，到重慶長安寺叩頭求雨，「千里而來的能海法師，還率領衆僧作了十天道場。……據說徐部長忍痛背上迷信的罪名的理由是：爲了天旱，若干有力量的大地主存糧不放，作作道場，他們才能安心」。像國民黨這樣對待大地主的一幕醜劇，固然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政權實質的深切表現，同時也可以從此看出農村中大地主的經濟勢力還相當強固，遠不是當局者所可能徵取得來用以解救其統治危機的。因此，百分之九十九的廣大階層所受的重大負擔，並不會因爲地價稅的施行而轉移到大地主身上去。同時，國民黨十二中全會所謂實行田賦累進稅的決議案，大概也可以作如是觀察。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國民黨在現時徵購糧食的過程中存在着十分驚人的中飽與損壞的現象。

據前述郭培師一文所載，在人民交出糧食的時候，經收人員的中飽勒索方法，「有五類十一種之多」；中飽數額，「平均最少爲正額之廿二」。在糧食徵得以後，送入儲倉，官方每每只「在倉門上貼上封條，即不問倉中糧食發熱、發霉、虫害、鼠蝕至何程度，到須用時始知已被損失」，「如民國二十四五年，江西吉安、泰和等三十七縣，發生積穀害虫，……最高損失率有竟達百分之五〇者，……二十九年四川涪陵等十八縣積穀，損失率最高達百分之六十一，平均損失率達百分之五；此外鼠雀害及霉壞與變質之

損失……約為全國糧食總產量百分之五」。換言之，在儲倉階段的損失共為百分之一〇（儲倉情形見三十年十一月十九日「大公報」）。等到由倉庫中支糧出來，管理人員又可以採取浮收中飽的辦法，所以至少「儲倉與交出的損失與收入的損失約可相等。即須再減去什二」。「若再經運輸，則又有攙砂、拌水、沉船、騰空與正式運費等之折扣，約再折去什二」（郭培師氏前文）。此外，當糧穀製成食米的時候，又要發生中飽的情形。據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處陳正謨氏在「田賦徵實與糧食徵借之檢討」一文中，說到「川省稻穀製成糙米，每石穀可有米五斗三、四升或五斗四、五升，而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獨攬加工程序，每石僅交五斗或不及五斗。政府在川省所得之糧食，因此而損失十分之一以上」（四川「經濟季刊」一卷二期）。

如果綜括徵、儲、支、運與加工整個過程，我們可以看到如下的遞減數字：

人民支出糧食

一石二斗

徵收機關只得糧食

一石

儲倉與出倉之後只剩

八斗

經過運輸手續以後餘下

六斗四升

經過加工以後淨餘

五斗七升六合（以相當於淨米的稻穀計算）

所以官方所得，實際上只有人民交出的百分之四十八了。

並且，官方就連所得的百分之四十八，也還不能如數應用。因為經過了層層中飽的結果，「徵實徵購穀，幾無不因攪雜而霉壞。如再加運輸，幾無不拌水。經驗告訴吾人，任何名稱之公米，鮮少不變色變質變味者。是公糧之用，又幾爲其數之半」（郭培師氏前文）。例知郭氏報稱：「余在某縣時，駐軍曾函請將其業已腐壞之軍食黃條（即黃羅葡鹹乾）三百餘桶，給縣民領去肥田；而其在鄰縣又曾一次給領壞麵，數近千袋。旋該軍又有米六、七千石，因霉壞無用，商請設法換新，此米運來不久，因運費爲他人侵蝕，船夫無以爲生，有者沉船，有者拌水，故腐壞甚快云」。所以，最後在官方真正能實用的東西，就只有人民所出的百分之二十四。

徵借糧食之損失，既然如此鉅大，那末，今年徵糧借糧就算一萬萬石，連同隨賦附加百分之三〇的縣級公糧，至少爲一萬一千萬石，另加百分之一五的收糧折耗，總共人民出糧一萬二千六百萬石以上。如果徵糧機關，要按實數得糧，又要加上徵糧人員浮收的百分之二〇，人民就要出糧一萬五千萬石以上。拿這樣巨大的數額來計算損失，則今年將有三千六百萬石糧食要被腐爛，即令按較低的額數來估計，人民只出一萬萬石，其腐壞的糧食，也會達到二千四百萬石。如果能夠保存完好，已經足供三百萬軍隊一年的食糧了。

如上所述，政府收入的糧食中，有百分之五十二被中飽，有百分之二十四被腐爛，

政府實收只及百分之二十四。如今年以一萬萬石公糧計算，則政府收入只有二千四百萬石，貪污、中飽、浪費、腐壞的佔七千六百萬石。這何怪徵糧借糧額年年增加，而仍然不够政府的支出。最近政府決定在川省預徵三十三年度田賦糧食三百萬石，即可證明去年的公糧已經用盡！國民黨的重稅政策，將造成嚴重的糧食恐慌，將會使百分之九十九的民心愈趨背離。

(註一)(1) 四川省稻田產量，見「農業推廣」四卷一期。

(2) 四川省負擔數係根據下列材料：

1. 賦額每元徵數七市斗，見「財政學報」一卷六期五十四頁。

2. 賦額每元購數五·五市斗，係根據前書五十四頁數字折算。

3. 縣公糧按徵實的三分之一折算。

4. 積穀按三十二年後方總額為二千萬石，等於徵實徵購總額的百分之二十六。

5. 折耗數額見三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公報」。

6. 每畝田賦元數以萬縣為參攷（每畝一元五角見「中農月刊」二卷八期第五十六頁）。

又以南充縣為參攷（每畝一元見「中農月刊」二卷七期第四十六頁）。

根據李紫翔的估計（戰前水田一畝納糧一·二元，見二十五年「農情報告」）

作為每畝應繳田賦一元二角。

(3) 湖南省負擔數係根據下列材料：

1. 賦額每元徵糧四斗，見「財政學報」一卷六期五十四頁。
2. 賦額每元購糧八斗，見「財政學報」一卷六期五十四頁。

3. 縣公糧按徵實的三分之一折算。

4. 積穀按徵實徵購總額的百分之二十六折算。

5. 折耗數額為百分之十五，見三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公報」。

6. 每畝田賦等於一元二角，根據李紫翔的估計。

7. 每畝收穫四石三斗，見「中國農民」一卷四期九十頁，係豐收數額。

(4) 雲南省負擔係根據下列材料：

1. 賦額每元徵糧一斗五升，見「財政學報」一卷六期。

2. 賦額每元購糧二斗，見「財政學報」一卷六期。

3. 縣公糧按徵實的三分之一折算。

4. 積穀按徵實徵購總額的百分之二十六計算。

5. 折耗數額為百分之十五，見三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公報」。

6. 每畝田賦等於一元八角，見「政治建設」五卷二、三期合刊三十二頁。

7. 每畝產二、五石，見「中國經濟年鑑」二十四年續編(E)五四頁。

(註二) (1) 土地中的一般統計，見「中國農村」三卷三期二十八頁。

(2) 川西的數字，見「國訊」二六九期十三頁。

(3) 中央土地委員會的數字，見「新經濟」十卷二期三十一頁。

(4) 四川彭縣的調查數字，見「新經濟」十卷二期三十五頁。

(5) 農村復興委員會的數字，見薛暮橋著：「中國農村經濟常識」二十六頁。

(三)

(1) 四川租額根據國民政府主計處編「中國租佃制度之統計分析」，在戰前，中等田穀租率為百分之六四·九，又根據「新中華復刊」第一卷八期二十三頁所云：「四川水田租額普通增高了四分之一」合計為百分之八〇。

(2) 每人所需糧食，係根據張心一氏在江蘇抽區調查的平均數字。見「國聞週報」十卷四十一期。

(註四)(1) 湖南的生產費用，係根據「中國農民」一卷四期「湖南糧政的檢討」一文，計為每畝六十元；另外又根據田賦徵實概論（宋同福著）第一九一頁，三十年當時穀價平均為六十元，折成稻穀一石。

(2) 攤派數額，係根據「四川經濟季刊」一卷二期「四川省的地方攤派」一文，平均佔正賦的百分之三十四，用以作為湘省的參考。

(3) 廣西富農中農貧農經營的畝數係根據「中國經濟年鑑」二十四年續編（五）三四頁的統計表。

(註五) 湖南的租額，根據「中國租佃制度之統計分析」中等田穀租率在戰前為百分之五十五，估計戰後加租百分之五。

當前大後方民營工業的危機

(一) 危機現象

當前大後方工業按企業的資本成分及其活動趨向，大體可區分為壟斷性的大企業和一般的民營工業兩大部分。前者包括國家資本及各省政府舉辦的廠礦、官商合辦的省企業公司，還有參加了最大官僚資本的民營大企業公司；後者則指中小資本家舉辦的中小工業，也就是民族資本的幼芽。這種中小工業在國民黨統治下，困難日增，前途日蹙，目前其危機之深廣，已至不可終日之程度。

危機之表面化，據三十二年九月號「金融知識」載航會應「物價生產與流動資金」文中稱：「自三十年上半年起，後方工業的發展進入了一個嚴重的階段。假如我們用「危機四伏」一語來形容他，並不為過。抗戰最初二三年間產業蓬勃一時的發展機會已經過去了，繼之而起的現象是新設工廠數目的減少和舊有各廠的出頂及合併。其能勉強支持、努力掙扎的，也大都縮減再生產的規模，甚至實行所謂「以商養工」、「以商代

工」的辦法。這種現象倘若聽任其發展下去，不但工業化的遠大目標難以實現，即目前的抗戰亦將蒙受其害」。這種情況到三十二年更加嚴重。本文材料自三十二年起至現在止。

各地工廠現均紛紛停工減產，大後方重要工業中心的重慶、衡陽、桂林三地均甚嚴重，重慶的情況，據秦柳方氏稱：「重慶的工廠本有八七一單位，目前停工減產者達二百七十餘廠」（三十二年十一月「中國工業」第二十一期「對於戰後工業建設綱領的意見」）。衡陽的情況，據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經濟新聞週報」稱：「若干中小工廠已有無法維持而告停業者。據熟悉衡市工業界人士談，至今年年底恐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工廠，宣告結束。按衡市在經濟部登記之工廠共有七十六家，在西南居第二位」。桂林的情況，桂林「大公報」記者曾訪問各民營工廠，「據他們（各廠負責人）說，目前各工廠的情形，最多再維持半年或一年，一年以後，北極路上，不會再看見工廠烟囪冒烟了。幾架待價而沽的機器，據他們說，再過幾個月，他們只有打碎了機器，使它變成了廢鐵後出賣，其他是絕對沒有辦法的」（三十三年二月十日該報）。

以下是幾個主要產業部門的危機情況：

鋼鐵業：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商務日報」載，重慶鋼鐵業加入公會的二十二家中「鍊鐵廠十八家，冶鋼廠四家，鍊鐵廠停爐者十四家，四家勉強維持，冶鋼已有二

家完全停頓，其餘三家勉強開爐，但產量則減至微乎其微。致成本加重，陷於半停頓狀態。鋼鐵業因滯銷停產呼籲救濟之聲，遍於各報。

機器業：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時事新報」載，倒閉之工廠有：建業機器廠、廣和機器廠、永勝翻砂廠、上海廣利鐵工廠、寶泰機器廠、王鴻昌翻砂廠、黃運興翻砂廠、華興鐵工廠、黃永興鐵工廠等十餘廠，非遷川工廠會員廠倒閉者尙不在內。今年二月號「中國工業」載薛明劍氏（國民參政員、遷川工廠聯合會理事、允利實業公司負責人）一文稱：重慶市民營機器廠共三百六十六家，「本年（三十二年）二、三月間各區工廠已漸有停工歇業者，至六月底止，調查確實倒閉者已達四十二家。六月以後，險象更著，因工作缺乏，週轉困難而頻相停工者日甚一日。以沙磁區而論，該區六十四家工廠中已有十二家停業，約佔全區百分之二〇。再江北區工廠三十三家中，宣告倒閉者十五家，停頓者二家，合計佔該區工廠百分之五〇。估計目前全體工廠，正式與非正式停工者，總數已在百分之五〇左右」。今年五月十八日「商務日報」載：「最近機器工業凋落依然。四月份五月份兩月內停工歇業者已達十餘家，規模較大的重慶五金廠及××機器廠已告歇業，小龍坎一帶停歇工廠亦在四家以上」。

衡陽的機器業據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大公報」稱「仍在停滯中，出品量日益減少，九十餘家機械廠停工者已達二十餘家，日前又有勝昌等家無法支持，已告關門，

尤以印刷機製造，一落千丈」。在雲南，據王振芳氏談：「最困難者，則爲民營機器廠，如政府再不自有實際之援助，則此等工廠，數年來慘澹經營，恐維持不能多久矣。……至鐵則積存數千噸，尙待顧主，言之不勝感慨！」（三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西南實業通訊」載王振芳氏在九十次「星五聚餐會」上講演）。

採礦業：煤礦業的衰落，據三十二年十一月十日「商務日報」載第二次工業問題座談會上余名鍾氏（遷川工廠聯合會常務理事，渝鋼鐵廠總經理）稱：「現在煤業因鋼鐵之減產，亦已大受影響，如本公司亦有煤礦，在重九節後僅留工人百分之一四，但所產煤已足供本鋼鐵廠之用」。二十八日該報載：「煤礦業最大困難，則爲儲存原料用盡，煤價太低，……現後方各小煤礦已停業者達百分之五〇云」。十二月二十三日該報又載：「嘉陵江區煤礦業各礦今冬產礦量，共爲七萬五千九百噸，較上年同期最高產量八萬四千二百噸，減產八千三百噸，約少產百分之九。八五，……同義、新新、大同、吉利、協興等四十四家，因虧折關係，已告停產，十九家亦在減產」。同日該報在「經濟短評」中稱此次「減產和停產的煤礦家數竟達百分之七十七以上」。該區煤礦業代表在今年二月十八日中央黨部中央工商運動委員會召開的工商座談會上稱：「去年十二月底已停工的廠礦有四十四家。今年春節後，續停小廠一百餘家，現在繼續開工的僅十五家」（三十二年二月十九日「商務日報」）。該區至本年二月止，已共虧折一萬萬五千萬元

以上（三十三年四月一日「經濟新聞週報」）。「單以鹽井溪一區而論，六十餘家就停了四十多家，正在打算關門的還不止此數」（三十三年五月五日「新華日報」）。該區「上月已減產一萬餘噸，現天府等大煤礦已在陸續裁員減工」（三十三年五月六日「新華報」）。

廣西本為礦業很發達之區，據去年三月間該省第一行政區督察專員李新俊氏抵桂時稱：「八步本為本省礦業中心，近年因政府法定收錫價格太低，礦山礦工無法維持營業，現一區廠礦百分之八〇已關門，數萬礦工無工可做」（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千家駒：「論發展工業生產」）。今年二月二十五日桂林「掃蕩報」載廣西「全省原有大小礦區八百餘處，但陸續倒閉，現僅存百餘處，大規模機器開採之礦公司原有三十餘家，又硫磺礦全省原有公司二十餘家……現則紛紛倒閉，無一倖存者」。四月二十八日「廣西日報」載周哲平「桂東之工礦業」中，敘述該省賀富鍾區的八步水岩壩礦業中心之衰落，稱該地民國二十七年有礦廠三十餘家，馬力逾萬，繁榮熱鬧有「小南洋」之稱，「但自民國二十八年以後，已門庭冷落，繁榮場所，化為幽墟，昔日曾發出巨大力量以轉動礦務之鍋爐，現尙有好幾個被棄置而靜臥於道旁。據云大部礦機多作廢鐵變賣矣（因為作機器出售，手續多而反不若廢鐵之方便易售也）」。該區電力廠規模頗大，現因礦公司大部倒閉僅開一架電機，煤礦已大量減產。四月三十日桂林「掃蕩報」載廣

西省府發表該省本年礦業情況稱：『民營礦業，年來衰落特甚，最近調查，錫礦公司已全部倒閉，硝磺僅有少數人開採』，其餘錫、鎢、金等礦率『皆勉強開業，艱苦支持』。

全國聞名的雲南箇舊錫礦，衰落得尤其淒慘。據一月四日至六日「商務日報」的范式之『感慨過箇舊』文中稱：『往昔在城東煉錫的大爐，共達四十左右，今天則僅維持開爐，照常煉錫的不到十個；往昔礦工人數已達十餘萬，今天僅五千餘；民國二十七年，計年產錫一萬零七百三十一噸，……至今年上半年，一月至六月則共僅八百噸。……記者費時三日，親赴老陰老陽諸山，……只見礦硯倒塌，溜口（洗煉礦砂用的）淤塞，廠區伙房，十九拆卸，頹垣斷壁，觸目皆是。昔日各硯有多至四五千入者，今則僅剩十餘人至百人不等，藉以修補硯中穴道，免其中墮，致十百年辛勤開採所耗，有達千百萬之資本，拋於一旦。……至於草皮尖和冲坑尖，則幾全部蕪蕪，荒棄於地，無人顧問，而頹敗淒涼景象，幾疑置身於今之戰場，誰也意想不到這竟是世界第三產錫地，全國第一產錫區也。……目下箇舊大錫生產，已臨總崩潰前夕，各私家廠商，百分之九十五已宣告破產或停業，……如政府不迅為救濟，……則至明年今日，箇舊勢將成為「無錫」之地』。

湘潭之膏鹽礦據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載吳伯卿「湘潭之膏鹽業」文中稱『收價太低，致』只有限制產量之一途，以致前年產量在二十萬担以上，但去年一月至

十一月間，統計尚不足六十萬担。目前各礦商均以折本太多，不堪維持，相率停頓，獨存開採者，不過五六家而已，長此以往，膏鹽之前途誠有不堪設想者矣！」

紡織業：去年七月「新工商」第一期載周憲文「論新工商」文中稱現在大後方「以紗錠而論，被棄置的數量就與開工生產者相等」。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商務日報」載紡織業「目前主要困難厥為原料缺乏，生產成本不敷，加以資金週轉日絀，工人伙食上漲不已，有若干廠家再三向政府要求，願無條件讓歸國營，某紡織家曾有如下之慘痛語：「請求救濟之呈文不知上過多少，紡織業困難之文章寫了不知幾百篇，但結果困難還是困難，政府若再不設法救濟，則大家只好在明年停工」。據三十二年十二月四日「界報告，各廠錠數變動如下表：

廠名	原有紗錠	一年前紗錠	原有布機	現有布機
裕華	四三、〇〇〇枚	三五、〇〇〇餘枚	五〇〇架	一〇〇架
豫豐	五六、四〇〇枚	四〇、〇〇〇餘枚	二四〇架	二〇〇架
申新	五、〇〇〇枚	三、〇〇〇餘枚	一〇〇架	七〇架

不過到現在，各廠紗錠已減少很多，有二萬枚紗錠能經常開動的廠家，只有裕華和豫豐兩家了」。該文稱重慶各紗廠生產力「每月平均可產紗四千餘件，唯目前，只產紗三千

條件」。今年一月號「中國工業」載張錫昌氏（廣西企業公司專員）「如何挽救工業生產」文中稱，重慶「小規模的紡紗廠都感到無法再生產，織布廠的生產也在減少，例如北碚的大明紗廠近幾個月來，生產大減，原來每月可產布七千疋，現在減少了百分之四〇。工人減少了三分之一，開工的織布機，僅及原數的二分之一」。三月四日「新華日報」載重慶紡織土布、毛巾、針織各業大小工廠該月份起大都全部歇業，失業工人四萬。

昆明紡織業，據三十二年十一月號「中國工業」載陶大鏞「限價聲中的工業」文稱「原有織廠三十餘所，一年以來竟倒閉了二十餘家」。今年四月十五日昆明「中央日報」稱：「第五區（雲南區）紡織工業公會會員二百餘家，擁有織機九千餘架，惟自去年三月以來，迄未領獲配紗。除一部分尚勉力掙扎外，餘多陷於停頓」。今年五月七日「華西日報」載皮道斯「景氣低沉的工業圈」文中稱：「有名的振昆紡織廠，竟至有三分之一尚機器在沉睡。據「雲南日報」的報導，該廠生產最高額每月曾達到二千多疋，現在則減低到五百疋，困難的情形，似乎還在增加」。至於桂林，據三十二年十一月號「中國工業」稱，都「以原料來源受阻，商品成本加重，不易支持」。

酒精業：重慶去年情況是「共有三十七單位……今年停工者有三單位，停而再開者有二單位，時停時開者一單位，此外有出賣照牌者，亦有放棄照牌而出讓者，總計此類

廠家，當在三分之一以上」（十一月二十七日「秦風日報」「工商日報」聯合版）。今年情況更是每況愈下，三月十日「新華日報」載第一區酒精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楊公庶招待記者談稱，去年年終賣廠的有三分之一，今年物價漲而酒精價不許漲，以致「現時同業各廠無論有沒有資力，都已無法維持，決定在月底先後停工，等原料市場變化」。

昆明原有酒精廠四十家，現僅存十家（三十二年九月一日「經濟新聞週刊」）。雲南省極盛時有一百五六十家，現只剩十餘家了（三十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新華日報」）。瀘關酒精業因不堪賠累，紛紛停業，連省營的酒精廠都無法維持（三十三年四月十四日「新華日報」）。貴州的也因原料困難紛紛停業（三十三年五月十三日「經濟新聞週刊」）。西北的咸陽酒精廠以原料及利潤關係，停工幾達八個月（三十二年十月十六日「經濟新聞週刊」）。成都中國酒精廠每月可出三萬加侖，現僅出一萬加侖（三十三年一月號「中國工業」載孫克鴻：「成都工廠調查日記」）。

煉油業：第一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王震歐氏談該區「煉油廠國營民營各廠計有三十五家，目前仍繼續開工者僅達四家，而開工四家賠累甚大，宏豐所轄×油廠，每日虧蝕即達二百萬元（三十三年四月八日「商務日報」）。

其他如火柴業，貴州「去年初製造廠計達十家，除盤縣的三廠在去年就相繼倒閉外，遵義的四家也於今年上季關門，其餘三家都呈困頓之象」（三十二年十一月「中國工

業」)。梧州火柴廠每月原產八十箱，去年五月實施專賣後，八月份僅產二十一箱，九月份減至十七箱（三月三十日桂林「大公報」社論）。

捲菸業：福建龍岩「在烟類專賣前，全縣烟廠四十家左右，年產捲烟五十萬枝，現僅存九家而已」（三十三年三月四日「經濟新聞週刊」）。廣西南寧月產捲烟四百箱，去年實施專賣後，至九月僅產三十箱（三月三十日桂林「大公報」）。

印刷業：如重慶在年底年初三個月內印刷廠七十家停工（三十三年二月十九日「商務日報」）。

造紙業：重慶各廠大量減產（同上報），四川夾江縣紙商因統稅太重紛紛停業（三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新新新聞」），粵北和平縣的紙產量銳減（三十二年四月「中國工業」），福建順昌槽戶呼籲無法維持（三十三年四月十九日「東南日報」）。

製糖業：據甘績鏞氏談，川糖二十九年產二、九六一、〇〇〇市担，三十一年僅二、三〇〇、〇〇〇市担，尚不及原數之半（三十二年十月十六日「國民公報」）。

絲綢業：四川素甚發達，現已冷落不堪，川南為生產名區，極盛時有織機五千，現僅存半數（三十三年一月九日「商務日報」）。

以上為各產業部門停工減產之情況，而減產之前途，亦必為停工。去年四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第七卷七期載楊公庶氏「生產建設中之酒精工業」中稱：「減產為停工

之初步。蓋減產以後，則人工設備無法利用，而管理費之比率增高，亦必難久維持。故各廠家爲希圖減少人工設備之損失，百計籌貸以謀增產，然債台高築，息金累累。而管制機關對於此項貸款之息金並未計入核價範圍，因是各廠無論增產或減產，同處不利之境，終必趨於崩潰之一途。此雖指酒精工業而言，其他產業部門情況與此亦完全適用。

✦

✦

✦

危機之另一現象，就是所謂「以商養工」，或者竟移工作商。去年七月「新工商」第一期載周憲文「論新工商」文中稱，有些工廠故意延長生產品的生產過程，「本來可以三月出產的貨物，現在故意要延長到半年。這意義一方面等於停工減產，另一方面則利用物價的逐日飛漲，藉以提高生產品的賣價」，或者「掛羊頭賣狗肉」，借籌辦工廠的名義，購置機器原料，待價而沽，這種消息常常在報上透露。同刊載千家駒氏「論當前工商業發展的動向」文中亦稱，廠家寧願縮減生產來囤積原料，因爲囤積原料不但可以坐享原料漲價之利，而且可以彌補工廠虛盈實稅的虧項。同刊載楊壽標氏「四川工業發展的檢討」文中亦稱，有些工廠「維持着工業的名義，而實際靠進出原料品代理運輸事業以維持其生命，甚至徒具工廠之名，而實際與商業無異」。

去年十二月十九日「廣西日報」載星期論文千家駒「再論民營工業」文中稱：「有一種廠家是忙於找門路，講交際，送往迎來，酒食徵逐，於是銀行借款，原料運輸，頭

顯是道。至若問他廠內生產狀況如何，往往瞠目不知所答。也有的是請某一大有力者做董事長，這樣運輸、原料、資金才能不成問題，管制也管制不到他們頭上。至若老老實實做工廠，然而不善於走門路的，却非臨門或賣廠不可。現在一般快要臨門或賣廠的廠家，大半就是這種比較老實的廠家」。所以，所謂「以商養工」或移工作商，一部分是使些投機分子的取巧行爲，但一部分却是一些工業家在危得下無可奈何的掙扎的表現。

(二) 危機產生的幾個原因

危機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早在三十一年五月，遷川工廠聯合會等三團體會發表宣言式的「工業界之困難與希望」，列舉工業界稅捐、資金、原料、運輸、管制各方面的困難，對已逐漸表面化與深刻化之危機，向國民黨提出呼籲。但這些困難不是國民黨所能夠解決的，因為國民黨並不願意解決它。國民黨的財政經濟政策，正是爲了幫助大資產階級壟斷資本對中小資本的剝奪，正是爲了向着擴大加深一般民營工業危機的方向前進的。

首先說一說國民黨的通貨膨脹政策，給與民營工業的打擊。誰都知道，通貨膨脹使物價狂漲，而物價狂漲之結果，便使產業者資金感不足。三十二年八月一日桂林「大公報」載「工礦業筆談」稱：「因爲物價的狂漲，往往弄到賣出的貨款買不進原有的原料

。不說擴充，就想維持原有的業務，都非增加資金不可」。前引的楊公庶氏文中也稱「兩年以前，每月生產一萬加侖之酒精所需流動資金（以二個半月計算）不過十七、八萬元，現時則需用四百萬元。成本增加如是之巨，各廠本身實力自難勝任，勢必出於貸款維持之一法」。三十二年九月「金融知識」轉引新民機器廠經理胡厥文氏在四十七次「星五聚餐會」上發言稱：「工廠出品，動需數月之久，過去五、六萬流動資金已甚活動，在物價高漲之今日，五萬資金須增為五百萬，過去購買材料可以記賬，今日處處非現金不可」。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載西南實業協會調查大後方六九二廠，有一八七廠感到資金困難。各雜誌討論資金問題的文章更是連篇累牘。

巨額的游資及銀行貸款却都流入商業而不流入工業。二十九年份中交農四國家銀行對工業的單獨貸款也只占其放款的百分之三（三十一年九月「金融知識」一卷五期）。千家駒氏稱：「據調查重慶市之流動資金，約有百分之九〇以上是投放在商業上面，而工業則無人問津，……據關係方面之調查，二十九年終，重慶市銀錢業之放款類別，商業一項在全部放款中占百分之九十六強，工礦兩業放款則不及百分之一。三十一年銀錢業放款類別，據六十家銀錢業三月下旬之統計……工業放款占百分之七，礦業占百分之二·六……商業放款所占百分比，實為百分之八〇強」（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千家駒：「論發展工業生產」）。

產業資金問題日形嚴重，國民黨爲了表示願意解決民營工業困難的樣子而發放的工貸，據三十二年十月八日「商務日報」載：「在此次參政會中，據四聯總處負責人報告所列貸款之數，已達二十八萬萬元，其中仍以民營工業佔五分之一。但據洞悉內情之人所知，三十二年度實際貸款之數目僅達七萬萬元，其餘二十一萬萬貸放何事、何處，皆無從知悉。就鋼鐵業而言，在此次參政會上之報告，民營部分佔二萬萬七千萬元，官營部分佔二萬萬四千萬元（指資源委員會所轄之鋼鐵廠而言），但實際上民營工廠中包括中國興業公司所貸之一萬萬六千八百元，但中國興業公司之性質並非全屬民營（編者按：該公司爲孔祥熙資本所辦，董事長由孔自任，總經理爲前四川建設廳長胡子昂），而貸款數又如此之大，以致其他真正民營鋼鐵廠所得之數，堪稱寥寥無幾。……故後方民營工業各工廠希望工礦負責當局能將貸出之數字公佈國人，並經各廠證明其公佈之數字非僅爲公佈之數字及會議止報告之數字」。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時事新報」載：「工業貸款雖定爲八萬萬元，工業界實際所得到者僅一萬萬元，且其中大多數爲規模較大的工廠所借。其餘中小工廠，皆因抵押品估價太低，故多未能染指」。因爲對於小廠「即工礦調整主管當局亦存着不屑協助的心理。甚至認爲『這許多中小工業，規模不大，機器不夠，資金困難，人力尤爲缺乏，抗戰以後是無法存在的』，因而不肯資金上的協助」（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秦柳方：「廣西的工業建設」）。除此而外

，貸款手續浩繁，費時甚久，期限甚短，即能貸到之工廠亦視為畏途（前引「新工商」第二期及三十二年九月「金融知識」『產業資金問題特輯』等）。馬冠雄氏（順昌公司鐵工廠經理）稱「今天工貸已經不足以救濟了」（三十二年十一月三日衡陽「力報」）。

國民黨對產業資金困難的另一個「救濟」辦法是籌設證券市場，發行產業證券來「吸收游資」。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八兩日「時事新報」發表了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座談會「證券市場與產業資金問題」一文，自己就不能不作了否定的回答：「產業界人士已在大呼危機的業已降臨，在這種情形之下，大量吸收社會上的資金，則雖有證券市場的存在，也必然不能達到目的。……不是社會資金找不到投資產業的門徑，而是產業利潤值不得它願眷」。該文還分析了證券市場成立對當前產業界不僅無利，而且有害的諸因素。因此證券市場雖然喧傳已久，終於還不會正式出現。其次是發行產業證券，中央信託局，自本年元旦起，發行投資信託證券，總額一萬萬元，截至最近止，僅銷出三百餘萬元，「因該項證券保息只有一分，紅利還屬於未知之數，承受者自然不多，但即能迅速銷售，在物價高漲情況下，區區一萬萬元，於事又有何補？」（三十三年三月「建設研究」載秦柳方：「當前的工業救濟問題」）。

此外，總實彰服使工業界虛盈實虧，據千家駒稱：「幣價低下的程度還過於產業資本所能獲得的利潤額，一個工廠在賬面上雖然賺了錢，但由於物價上漲的結果，它以

國家的貨幣額已經不能從事同樣規模的再生產。……這樣資本反復循環了許多次，生產亦隨之而趨於萎縮，最後只有出之於賣廠之一途。近一年來四川賣廠之風很盛，便爲此事之說明」（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千家駒：「論發展工業生產」）。

所以，資金缺乏，虛盈實虧的現象，在不改變濫發通貨的財政政策之前，是不可能得到解決的。

第二，國民黨的捐稅政策也給了民營工廠以嚴重的摧殘。

捐稅是極重的，最嚴重的是徵收直接稅（所得稅和戰時過分利得稅）的「虛盈實虧」問題。現行所得稅不以個人爲對象，却以產業單位爲對象，因爲物價上漲，幣值跌落，賬簿上的數字並不能代表真正的價值，但徵稅却以它爲根據，「工廠所得的是虛盈，而所出的是實稅，資本經過一度週轉之後，就不能進行同一規模的再生產」（同前引「新工商」第一期千家駒氏文）。

直接稅之不合理，據三十二年八月一日桂林「大公報」載蔡經濟氏（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桂林分所主任會計師）：「我國工業受賦稅制度之影響」文中稱我國賦稅制度非但不能配合協助工業的發展，反給工業以變本加厲的壓迫，直接稅不顧生產者成本，「虛盈實虧，已成工廠普遍現象，而不合理之稅款累積之下，工廠乃不得不以其資本繳其稅款，於是工業生產萎縮之險相環生，資本逃避之惡果乃成，……徵稅機關對工廠所得額

更有逕行決定之權。其所、利得稅採累進制，一經重行決定純益額，則繳稅每有三五倍以至於十倍於原報額者，設或申請覆查或審查，或提起訴願，則重決定額每又反而超過其原決定額者。邇來更有一種傾向，即以物價爲標準，以上年稅款爲依據，而逕行決定某廠應繳稅額爲上年若干倍者，或以國庫艱難爲理由，即決定某廠應納稅若干者……實使工業從事人員，精神頭腦，所夕爲此問題所困擾。而且現行稅則是利於資本雄厚的工廠而偏虧小廠的：「設今有丙丁兩廠，丙廠之資本金大，其金額爲一千萬元，丁廠之資本金小，其金額爲一百萬元，如其生產營業數目同，其費用純益數目亦同，而因直接稅率係依照資本之百分率計算者，則假定兩廠之純益俱爲八十萬元，丁廠即爲其資本百分之八十，丙廠則僅達百分之八，根據條例，丁廠須納所得稅，合純益在百分之五十以上，丙廠則可不必納稅，如是則企業之資本愈小，其納稅義務愈重，資本愈大，其逃稅額亦愈大」。該文還列舉直接稅不願及提高工廠效率等不合理之處多條。

三十二年五月金融知識二卷二期崔唯吾「產業資金問題之根本解決辦法」中稱：直接稅「稅收方法以資本金額爲基礎，而計算純利百分比，累進課稅。故同一純益額，資本金愈小者，稅額愈多，反之資本金愈大者，稅額愈少。稅收機關爲謀稅額之維持與增加，對於資產價值，以照原價計算爲原則，不准照時價重估。……在物價已達五十倍以上之今日，……苟不變賣機器原料，即須另籌現金以納稅」。『廣西日報』三十二年八月一

「星期論文胡越中」對於中國工業之平凡看法」文中亦稱工業衰落原因，「直接稅影響爲最大，以創辦時資本爲依據，予以課稅，非惟盈餘無從談起，即欲保有原有資產亦不可得」。

同時，直接稅徵收機構爲保持稅額，對於資產設備之折舊，亦不許照時價提存（同上引崔唯吾氏文）。這都是對固定資本直接的剝奪。

爲希望使虛盈稅現象稍得補救，「資產重估」成爲民營工業之一致要求，據去年十一月十六日「經濟新聞週報」載，中央主管機關已擬定辦法，准許重估者以與國防民生有關的產業爲限，範圍甚狹，且重估價值「不得超過其原定資本之八倍」。現物價已漲數百倍至千倍，資本重估價值只達八倍，稅額能減幾何？但即使如此，至今尙未頒行，還在審議之中（三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經濟新聞週報」）。

去年八月中國工業協會中南區（桂湘粵）分會在桂成立，施之鏗氏（建國工業社負責人，「中國工業月刊」發行人，中國工協中南區理事）迫切呼籲除與改善直接稅制。但國民黨今年稅收，直接稅列爲第一項，計七十二萬萬元（一月一日「商務日報」）。爲僅次於田賦徵實徵借之最大收入。則改善之無望可知。

其他稅目亦極繁多，稅率亦日益加重。據三十二年四月號「中國工業」載秦柳方氏「捐稅與工業」文中稱，除所得稅、利得稅外，其他稅捐重重；首先是營業稅，「依照

現行稅法，生產事業須與商號同樣負擔營業稅。……事實上多半由直接稅局自行核定一個標準，即依照賬簿所記營業額，或以稅局估定之資本總額為確定稅率之依據。其二為統稅，產品徵統稅者「計有煙捲、棉紗、火柴、水泥、麥粉及火酒等六種，本年又已增加木材、皮毛、瓷陶、紙箔等四種，而其中棉紗麥粉兩項已於本廠二月一日起，改徵實物。……而現行棉紗徵實辦法，……較之以往，……稅負約增一倍」。其三為公債與儲蓄，「以二十九年軍需公債為例，桂林市各工廠，曾接受下列各個機關的勸募：公債勸募委員會、經濟部工礦調整處、軍政部修砲廠、中央造幣廠、財政部廣西直接稅局、貿易委員會西南運輸處、以及公安局、公安分局、甲長等的勸銷。此等機關或係公債勸募的主持機構，或係各工廠的上級或地方主管機關，或係營業往來，而於應付貸款中搭發公債，即能力上不勝負担，亦無法拒絕。又如桂林市各工廠之節約建國儲金，除由經濟部對每一廠指定勸儲額而外，當地勸儲機關，亦經由遷桂工廠聯合會或直接稅局等之勸銷，而分別由各工廠負擔。……其次，捐獻次數多，使各工廠應接不暇……頗有不勝負担之感」。其四為非法定稅捐而其性質類似稅捐之負擔，亦為數不少，「大體言之，一為向中央繳納之員工緩服兵役之證書費……每人須納證書費一百元，……二為基層建設費用，各工廠亦須負擔，……三為社會風氣不良，無形中加重負擔……平時工廠購買地產，請求過戶，建築房屋，請領執照，目前均須額外費用。而此等事實，自亦未便

濟舉。……形同稅捐，而負擔亦格外苛重」。

黃炎培氏在今年四月三十日重慶各黨派人士第五次憲政座談會上，對於關稅統稅問題稱：「關稅是並不限於出入國境，中央、省、縣到處都徵，並不一次為限。既實行統稅，按理就是統一次徵收，現在不僅統一，簡直是「統二」，「統三」，「統四」，甚至到「統八」都有的」。

在稅捐既苛且擾的條件下，四川夾江紙業即因新統稅而紛紛停業。「此次新增稅額較前加重，且單位品名，課徵極為繁複，即估價亦超出現行售價一二倍，紙商實無力負擔納稅義務，紛告停業」（三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四川絲業空前冷落，因「海關對於絲綢素列為奢侈品，按例須課徵戰時消費稅，且由繭造成絲時，即課稅百分之十，製成成品時，又須課稅百分之一五，連同營業稅等項，共及百分之四〇」（三十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桂林「大公報」）。

最後，還有關卡林立，到處需索，三十二年八月一日桂林「大公報」社論「工業界的自救」中稱：「甚至省內運輸，亦有意外之困難，在若干地點之「過關費」，動輒需索巨萬，叫人啞子吃黃連，有苦不敢說，否則下次過關，更是不易」。而其留難的名義，如原料從重慶運來，便說是「物資倒流」，從淪陷區運來便說是「敵貨」或洋貨。今年二月號「中國工業」載秦柳方「民國三十二年國內經濟大勢」文中引福建企業公司陳

無理張慕先氏的話說：「另一位朋友從安徽那邊來，一部卡車途中經過了關卡七十二次，我不知道他怎能忍受」。四月一日「經濟新聞週報」載：「沿富春江而上，場口至屯溪水程三、四百里，檢查機關三十餘，苛索殊甚」。又載：「縣級政府、地方機關依法不可徵收貨物通過稅，而浙省各縣，均強收通過稅千分之五，雖經禁止，但多巧假名目，如××縣在強徵縣稅之後，發給「樂善好施」之收據一張，以代捐稅收據」。四月十一日「青年報」載璋佩「紙、食水及其他」文中稱南雄紙運詔關，途中須泊仁化統稅局，每日僅放行一二艘，有宕延數月者，近稅款又加了一倍。

在捐稅重重的高壓下，民族工業還能有什麼繁榮的希望呢！

第三，國民黨的經濟統制政策配合了濫發通貨，加重稅收的財政政策，雙管齊下，完成了給民營工業致命的打擊。

大後方一切重要工礦事業，從生產到分配的全過程均在管制機關嚴格控制之下。據三十二年七月一日中央銀行「經濟彙報」八卷一期載曹之瀛「泛論戰時工礦管制政策」文中稱：管制「除運輸一度稱統制外，皆曰管理，殆為免除一般人民不了解之恐懼心理，實際上均帶統制意味。……管理機構為經濟部……實際上之管理機構為資源委員會（甲種礦品——按即鎢、錫、錳、鉍與銅），工礦調整處（廠礦遷移及民營襄助）鋼鐵管理委員會（鋼鐵），燃料管理處（煤及木炭），行政院液體燃料管理委員會（汽油、

煤油、柴油、潤滑油及酒精），採金局（金），水泥管理委員會（水泥），財政部貿易委員會（桐油及其他出口農牧產品），物資局（一度成立，擬管一切無專管機關之物資），農本局（原管農產，後限於花紗布。編者按：農本局取消後花紗布管制機構現為花紗布管制局），平價購銷處（日用必需品）。……管制主要業務有五：一為生產管制，二為交易統籌，三為價格評定，四為運輸領証，五為消費限制」。

管制所加予工礦業最嚴重之摧殘，即為限價收購一項，一般官收之限價，莫不低於其成本甚多，實際就是掠奪，工礦業多因此賠累不堪，停業賣廠的極多。其他如片面限價、方法不善、管制機構弊端百出等更增強了這種摧殘。

例如礦業方面據三十二年十月三十日「正中日報」社論稱：「抗戰以後，中央厲行統制經濟，分設主管機關，收購管制，……錫、鎳、鎢等礦，戰前既未能充分發展，戰後政府以廉價收買，不僅利潤難，維持成本亦難，湘潭膏鹽礦為湖南惟一食鹽礦產，而鹽局收買價格，恒居在成本之下。再如各路購進煤斤，出價總較市價為低，價款又未必收貨即付，一般煤礦商之受此影響，以致不能振作者，為數不知凡幾，今日各路存煤無多，市面有煤荒現象，此豈非其原因之一耶？」又如舊錫礦廠幾全部倒閉之主要原因，亦即為收購價格過低，目下資委會核定錫價每噸為十一萬元，據錫業公會計算，每噸實需成本三十一萬元，相差甚巨，該錫米價已較戰前增漲三百倍，而錫價較戰前上漲尚不足

四十倍，不僅如此，政府收購又不立付現款，舊欠廠商款項竟達三千萬元之巨（三十三年一月四日「商務日報」范式之：「感慨過箇舊」）。又廣西礦業衰落，亦因收價過低，不敷成本（三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桂林「掃蕩報」）。

再如紡織業，今年一月一日「雲南日報」載張錫昌「如何挽救工業生產」一文中稱：「十二月間梧州、桂林、韶關一帶，二十支紗每件徘徊於十八、九萬元，而重慶的官價只有一萬九千元，只及於市場的十分之一」，因此一般小廠家不能支持。而且，紡織業原料棉花，亦因管制收價過低而大量銳減，陝棉產量二十七年為一〇一萬担，三十一年度驟降至三十一萬担，三十二年度更降為二十萬担（三十二年六月十五日「大公報」社論及今年二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九卷三期孟憲章：「當前工業問題之癥結及其解決之途徑」）。據「大公報」社論稱：「考其原因，不外由於官定棉價過低，……農民不敢再種棉花」。以致各地紡織廠均感棉花缺少，更加上一重困難（三十二年五月「新經濟」九卷一期周茂柏：「機械工業當前困難及其改進辦法」）。不僅如此，而且由於管制的結果，棉花連收買也買不到了，據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秦風、工商日報」聯合版載重慶五工業團體「工業問題座談會紀要」中稱：「今年各地棉花……政府預定收購額為七十萬担，按理目前至少須收到三十萬担，但現在只收到三、四萬担，與預期之數相差太遠。……棉花在統購統銷之下，反而有散匿不出或外輸現象，對棉紡

業原料之供應，影響實大」。在該座談會中小型棉紡業會呼籲「希望予小型廠以生存之機會……希望政府對小型廠之管制稍寬」。又據三十二年四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七卷七期載孟憲章「有關前方生產建設各問題」文中稱：「寶雞申新紗廠，因辦理統制之下層人員方法不善，廠方積存千餘台紗，不能售出，反須向銀行息借資金，而近距十餘里之寶雞工合數十單位紡織生產合作社，全因無紗可購，停止工作」。就織布業而言，據三十二年十一月號「中國工業」載陶大鏡「限價聲中的工業」文中稱：「二十支細紗每股限價是一千四百元，而用此細紗織成之細布每疋限價一千四百五十元。然就成本而論，每疋細布實需細紗一。一股，專就原料計算，已需成本一千五百四十元。再加工資、利息、開支等項，開實際成本不下一千七百元，是每疋按限價發售，勢須虧本二百餘元，利潤更談不到」。

再就酒精業而言，據前引「渝工業問題座談會紀要」文中稱：「以民國二十八年為其期，酒精漲價一二五倍，稅增一二九倍，酒與糖（製酒精原料）漲一八九倍，高粱漲一六四倍，酒精與其原料價格之不相稱，於此可見」。又糖酒均因專賣而售價大增，來源困難，三十二年七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楊公庶文中稱：「增稅專賣之種種刺激，遂使（酒精）原料生產更形萎縮。先就糖類原料言，資內糖產，歷年減少。以二十九年產量為標準，則三十年僅達其三分之二，三十一年僅達其三分之一，現據估計，本年增

產更見銳減。管制機關收購所給予廠方的額外困難與麻煩，據今年二月號「中國工業」載成都中國酒精廠情形稱：「出口經訂約售於某交通機關，驗貨收貨，往往拖延累月。好容易手續辦清，又說款數太多，須向重慶收欸。到了重慶，又說經費未曾領到，且等幾天，因此就不能依計劃去再生產」。

煉油業受管制之害據「渝工業問題座談會紀要」中稱原料之桐油去年九月初價格為每噸九千元，二十日後漲起一倍，而汽油限價不漲，每加侖虧二百元，但近已每加侖虧三百元（三十三年四月八日「商務日報」載第一區植物煉油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王震歐氏談話）。而由於統制結果，種植原料桐油之桐農由於政府「實行若干統制辦法……致生意索然。甚至川湘一帶農人，欲伐桐樹而種其他農作」（三十二年四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七卷七期載張禹九：「桐油貿易與煉油工業」）。

其他如麵粉業「後方僅有六家，現各廠家皆為替政府磨製麵粉代收手續費，但由機器折耗太大，新式機器又無力添購，現已臨危險關頭」（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商務日務」）。皮革業生牛皮已至一百四十元一斤，而熟牛皮每斤一百元（三十三年二月十九日「商務日報」）。

管制的其他弊端如「某些原料在國內儲藏量雖然相當充足，可是由於分配不均，往往形成一面過剩，一面恐慌的現象。如五金電料，大部分為軍政部所徵購，民營工廠無

購買到，又如裝盛汽油酒精的大鐵桶；某些國營機關堆積如山，而行煤油酒精廠却在因盛器不足而叫苦」（三十二年六月「中國農民」第三卷一二期合刊載祝公健：「論戰時中國民族工業」）。又如廣西麵粉業，因該省麥產不豐，赴湘購買，又受湘省管制，禁糧出口，每年只開工六個月（三十二年八月「新工商」第二期秦柳芳：「廣西的工業建設」）。

但此種管機機構剝奪國內中小工業能力雖然有餘，對原料資敵却坐視不管。據三十二年四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七卷七期載孟憲章「有關前方生產建設各問題」文中稱：「過去因統制與收購辦法執行未善，……貿委會在皖所設辦事處，因機構狹小，資金微薄之故，致對安徽全省各種禁止資敵物品，坐視其資敵而無法搶購」。至於東南沿海物資大量走私，管制機關亦熟視無睹。

但是所謂有實力者，管制是臨不到他們頭上的。據三十二年六月「中國農民」三卷一二期合刊載阮有秋「今日後方民營工業的危機」文中稱，現在後方原料動力機械之獲得，「主要是取決於許多偶然的實力關係。因此，儘管現在後方有許多民營工業在國防和民生的見地上十分值得重視，而因為缺乏這種實力關係，終於沒有方法獲得動力和原料的充分供應」。吳羹梅氏（中國標準鉛筆廠負責人，遷川工廠聯合會理事）在今年一月四日重慶「憲政月刊」社召集之座談會稱：「統制政策只能管到一些較有規模、較有

組織的新興工業，却管不了其他的封建勢力。同時，命令可以改變法律，人情可以旋轉乾坤，這是使一般廠家焦頭爛額的主因」（三十三年二月一日「正氣日報」）。

統制政策對中小工業的剝奪與摧殘，幾已達到使中小資本不能忍受的程度了，去年十月「中國工業」「中南區工業協會成立大會特輯」載，新華膏鹽礦公司董事長張筠四氏稱：「自民國二十五年以來，政府對於國內特種礦產，如鎢、鎳、錫、汞、膏鹽等類，陸續均予管制，其所得結果，生產之減少，礦業日益凋敝，已達破天荒之紀錄。……鄙人從事工礦事業，垂三十年，且為首先倡導管制之一分子。無如近四年來，物價飛騰，而管制當局，對於礦商之呼籲，始終漠視。目前政府收購礦品之牌價，衡以戰前及現在物價指數，僅得四分之一，殆實遠逾人民所堪受之限度，致有今日礦業衰微之結果。……經辦管制者，多私利為懷，……此以往，不獨戰時礦業日趨淹沒，即戰後亦無恢復希望」。

儘管統制政策已使大後方民營產業凋敝不堪，已為中小資本所一致反對，但國民黨論客主張更加強統制者頗不乏人。三十二年七月中央銀行「經濟彙報」八卷一期載曹立瀛「泛論戰時工礦管制政策」文中稱：「當戰爭漸趨緊張之際，當經濟日形紊亂之時，工業管制之範圍應由零星而綜合，其程度應由鬆弱而堅強」。並強調「應勿使有任何角隅存於視線之外。如此則物料、資本及勞動無逃避隱匿之所，而政府始得以統籌統支」。

。這是主張對中小工業進行更廣泛更徹底的剝奪。其他還有主張乘此危機，根本吞併小廠、淘汰中小工業的論調。三十二年五月「新經濟」九卷一期載周茂柏「機械工業之當前困難及其改進辦法」中稱：「目前我國工業已達汰劣存優時期……抗戰以後，小廠林立，規模不具，互爭技工，競奪原料，但其設備均頗簡陋，機器多屬過時落伍之式樣，在技術精進上亦少供獻……茲值機械工業業務不振之時，正可乘勢因時，由政府規定工廠合併辦法……儘量合併」。還有谷春帆在去年九月「新工商」第三期及十二月二十六日「大公報」均著文主張拿出「壯士斷腕」決心來縮併小廠，「反正不能充分生產，則何不將效率低成績差的工廠強制其停產？」並稱小廠愈先淘汰愈利於大廠「在戰後世界市場上有希望立足」。

這種吞併小廠的企圖，在實際實施上已在進行之中。據三十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衡陽「正中日報」載，主管當局正研緊縮「一切非必要之工礦事業」，今年三月四日「新民國報」載：「政府對酒精業亦主張小廠合併於大廠」。四月一日「大公報」載：國家總動員會議近曾召集有關機關代表商討，決定取締不必要之產業，「甲、參照前經濟會議時期各機關會商所列不必要之產業名單，斟酌實際情形，核定應行取締之種類，加以取締；乙、雖屬必要之產業，但如設備技術及管理不良，出產不合規格之成本特高者，由主管機關訂定檢查考核辦法，分別裁併或淘汰」。在這樣的方針下，民營中小工廠之被取

歸淘汰者，必然會很多。

救濟工業危機之呼聲洋溢盈耳之際，國民黨經濟部長翁文灝氏於去年十二月十七日招待新聞記者，談及當局救濟工業之措施時，稱「各種困難，戰時實難免發生」，結語是「欲解決當前鋼鐵滯銷之困難，首必發展新工業、新事業，……其次即原有各舊工廠實行減產，以配合社會購買力」。翁氏之「救濟」不過是勸大家「減產」了事。

可見國民黨流弊經濟政策的結果，必然是中國幼稚的民族工業的根本破產。

許立群（一九四四年六月十日）

轉載

物價與農工生活

編者註：本文發表於今年四月二十三、二十四兩日的桂林「大公報」，是一篇比較實際的文章，故特全文轉載於此。作者李嘉然君，其經歷不詳。

本文所批評的伍啓元君為西南聯大教授。此人大約是一個自由主義者。他對國民黨的經濟設施，似乎也有許多不滿意的地方。最近（五月十六日）在「大公報」發表西南聯大五教授（楊西孟、戴世光、李樹青、飽覺民、伍啓元）聯名的關於「我們對於物價問題的再度呼籲」文中，會說：

「目前經濟危機，已經迫在眉睫，若對物價問題再不採取緊急的措施，並加以根本的糾正，則我國戰時經濟，勢必走到崩潰的末路」。而「任何解決的辦法，如不能針對物價上漲最根本的病源——即富裕階級不負擔戰費而引起的通貨膨脹——則決無挽救當前危局的效力」。

我國自二十八年下半年起，戰時物價就一直往上漲，到今日，一般物價已比戰前高出三百倍以上。在這物價不斷高漲的情況中，生活最苦的當然是一般公教人員，他們依靠低微薪俸的收入以維生活，而薪俸增加的比率總與物價上漲距離甚遠。

至於一般工人農民，他們的生活如何呢？就有許多不同的認識。有一部分人認為工人農民的生活大抵與戰前相仿，甚或略有改善，尤其是鄉村裡的農民，水漲船高，他們着實沾着了物價高漲的實惠。例如西南聯大教授伍啟元先生在其所著「當前的物價問題」一書中，就如下的說過：「在通貨膨脹走進猛烈階段之後，重慶上下層的工人（勞役工人）的實在收入，始終較戰前水準為高，這種情形不只在重慶如此，在整個大後方中，到了物價高漲已走過猛烈階段以後，最下層的工人的實在收入大都能够保持戰前的水準，並且常常能够略有改善」。他又根據中央農業試驗所編製的農民所得物價與所付物價指數比較表，認為農民所得物價增漲程度，超過所付物價，故「現在農民的生活確較戰前為改善」。

就就工人來說，作者把工人區分為兩類：一類是最下層的工人（勞役工人）和職業工人，一類是產業工人。他認為勞役工人和職業工人的收入保持戰前的水準，並略有改善，而產業工人則工資收入僅合戰前五分之一，但是這僅指其貨幣收入而言，工人的真正收入還應該包括廠方供給的住所及廉價代辦的伙食與若干用品，因此「倘使把這一切

的「收入」都計算在內，則許多工廠的工人的絕對收入情況，並不是一定不如職業工人或手工業工人。但相對的說，職業工人和手工業工人的收入情況，確是較工廠工人為優良的。

茲將各類工人分別加以剖析，先說職業工人：

所謂職業工人，大體上是揸黃包車夫、渡船業、碼頭業、板車業、泥水業、土木作業等。無疑的，這一類工人的工資收入確比產業工人為優。根據重慶調查，由二十八年一月至三十年六月，建築工人的工資增加為十倍，機器工人則為六倍，而紡織工人却僅得三倍強，相差頗遠。然而同時期重慶米價却增加了三十四倍，油鹽也增加了十二倍至十七倍。因此職業工人工資收入雖然增加，但也趕不上物價增加之速度，而且職業工人的工作帶有一些和其他各業工人不同的特點，他們的流動性特別大，工作不經常，大都帶着一種短工的性質，故每月收入呈現着異常的不穩固性。故與產業工人比較，在指數上略見優越，但究其實際亦相差不遠。再拿桂林的人力車夫來說，據調查（今年）他們的收入，最好的時候每天有二三百元，普通都在百元上下。假定每天收入一百元，那麼全月的收入可得三千元，可是每天開支呢？車租十元，修理車子五元，吃飯四十元，車租五元，油燈四元，草鞋三元，這些合起來每月已花去了二千多元，再加上理髮，洗衣，茶水及零用等，每月開銷，至少也須好幾百元，此外他們向人力車公司租車，除繳

納車租子，還要先付二千元至四千元的押金，這筆款子大都由借貸得來，因此每月還須支付一筆押金的租息。這只是指單身漢而言，如果有家小的，則他們的生活困苦情形，也就不難想像了。

至於產業工人，他們的情況比較職業工人略為壞些，前面已經說過。據重慶的調查，三十年五月，工人生活費指數比之二十七年約增加了十三倍，而同時期建築工人的工資收入指數也增加了八倍至九倍弱。而產業工人呢？據另一調查，以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的平均數為基數，至三十年十二月，工人生活費指數，約增加了二十七倍，而他們實際工資收入，却只增加了十四倍左右。以後的情形更為惡劣，因為物價不斷高漲，工業資金不足，原料來源困難，工廠相率減產減工，甚至停閉關門，因此影響到工人的生活更為惡化。據三十一年三月份社會部統計，指出「該月份重慶的一般物價較二十六年上期增加三十四倍，而工廠工資則較同期僅增加五倍，是其生活程度已較戰前跌落一半以上。這還只是三十一年情形，三十二年可說是抗戰以來工業界最為艱苦困頓的年頭，停工減產差不多普遍於一切工業部門，去年已有人再三的嚴重警告，謂到了年底，重慶、桂林、昆明、衡陽、曲江、柳州等地均將有若干工廠關門，而重慶十八家鐵廠，已有十四家停爐。衡陽的情形更為嚴重，據估計到了年底，機器業結束者將達五分之二、三，其他工業亦復如是（見去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公報」千家駒：「如何維護現有工業

「一文」。又據「大公報」記者訪問桂市的民營工廠，亦曾如此記載：「據他們（各廠的負責人）說，目前各工廠的情形，最多再維持半年或一年，一年以後，北極路上，不會再看見工廠煙囪冒煙了。幾架待價而沽的機器，據他們說，再過幾個月，他們只有打碎了機器，使它變成了廢鐵後出賣，其他是絕對沒有辦法的」（見今年二月十日該報）。

這是一幅多麼愁慘的畫面！

由此以觀，工人們在工廠停工減產岌岌可危的今日局勢中，不惟不能再希望生活有所改善，而且失業的危機又一天一天的迫近眉睫了。

抗戰幾年來，全國人民都含辛茹苦，出錢出力，尤其是前綫的戰士和後方的農工，實慮最大，由物價之高漲所引起的一切困難和危機，我們是不能不尋求以壯士斷腕的決心，圖謀補救的，粉飾太平，於事有何補益？

次就農民生活來說，一般人目睹抗戰幾年來，糧價猛烈上漲，於是乎對於農民的生活，往往發生一種錯誤的觀念，他們以為糧價高漲了農民的收入跟着增加，因此，抗戰以來，農民的生活比前改善，而且逐漸的富庶起來，這是十分謬誤的觀察。其實，糧價雖然不斷上漲，但比之工業產品的上漲程度，農產品仍然要賤乎其後的。據三十一年重慶的調查，十一種食料類的物價指數比之二十六年為五、一八七·二，但四種衣著類的指數已增為九、五三八·八，相差幾及一倍。以言桂林，則距離更為巨大。同期前者的

指數爲四、八二七·八，後者竟漲到一二一、三四六·二，相差竟達二倍有餘了。工業產品的這種價格間的距離，不是一個時期的偶然存在的現象，而是抗戰以來所一貫發展下來的。

同時，這種差別不僅存在於價格的對比上，而且更存在於工業產品具體的交換進行的過程中。譬如拿工業用品來說，它在城市中的零售價格，遠較農民所能實際買到的爲低，這些工業產品經過輾轉運輸，以及幾次中間商人的盤剝，到了農民手裡，價格已增漲了許多。另一方面，農民所出售的農產品，在市場上的價格，顯然也和他們實際出售時的價格有重大的差別。因爲農民所出售的數量不多，不能直接運銷都市，免不了要受到經紀人的從中剝削，因此，工業產品，實際價格的距離，比之統計數字還要大。

也許有人這樣說，我國農民素以勤勞儉樸著稱，工業用品的漲價，對於他們殆無影響，這或者也有幾分道理，那末我們再從生產成本方面來加以考察吧，縱是巧婦也難爲無米之炊的。

有人調查廣東南雄一地，戰前國幣一元可換白米四斤米，至三十一年只能買到八兩半（每斤十六兩），米價比諸戰前約漲了八倍光景。可是在同時期內，鹽每斤自五角漲至九元，計漲了十八倍，花生油自三角漲至六元五角，漲了幾乎二十二倍，廢鐵每担自十五元增至四百餘元，計漲二十七倍，因此，農具也該隨漲二十七倍。至於肥料價格的

飛漲，更爲驚人，人糞每担自二角五分增至二十元，漲了八十倍，豬狗糞每担自三角五分漲至三十五元，漲了一百倍，小便每担自六分漲至九元，共漲一百五十倍。農業生產成本的如此飛漲，則糧價雖有漲勢，農民的收入也不會有若何的增進，因而，生活也不見得有若何好轉的。

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曾對四川農村物價變動作出指數表，它把農民出售產品因物價上漲所增加的收入和購買日用品因物價上漲所增加的支出加以比較，指出在二十七年和二十八年的農民所得物價指數爲一〇九及一六二（以民二十六年爲基期），所付物價指數爲一〇八及一五三，假若就價差而論，在這兩年內四川農民在經濟方面似乎尙處於有利的地位。但自二十九年以後，所得與所付物價的增漲程度，一反以往的趨勢，在二十九年內，後者已升至五七三，而前者則僅爲五〇二，所以該年內農民對於一般生產產品和消費品的購買力已較二十六年減低了百分之十二。到了三十年內（一月至七月的平均），這種不利價差，益形顯著，農民出售產品所得的物價指數僅升到一、三八三，而所付一切用品的價格指數，已增到二、一三七了，農民的購買力更較二十六年減低了百分之三十五。所以在戰前農民買一斗米的錢，可以換取藍布約一丈六尺，但到二十九年初春，則只能換到四尺餘了。

不僅如此，農民出售產品還在極不利的情形下進行的。

我們都知道，我國土地分配是極不平均的，據估計佔農村人口百分之九〇的中農和貧農，他們所佔有的土地只有百分之三十二，而只佔百分之一〇人口的地主和富農，却佔有百分之六十八。又據行政院農村復興委員會二十二年在陝豫蘇浙粵桂六省的調查，情形也大致與此相彷彿。據統計佔百分之九・九人口的地主和富農，佔有耕地百分之六八・八，而佔人口百分之七〇・五人口的貧農和僱農，却僅佔百分之一六・四的耕地。既然土地集中在少數人的手裡，農民要從事生產，便只有向地主富農去租借，而地主因為掌握了大量的土地，可以隨意操縱，往往用很高的租額出租。我們中國的土地租佃，普通是流行分益制，其租額則以五五對分或四六分為普遍，即主客各得收穫五成，或得主得六成，佃農得四成。有些地方則視此尤為高昂，譬如四川一省，佃租額的高昂可說為全國之冠，租額最高竟達正產物收穫的九成，普遍的是八成。廣東也普遍的是正產物收穫的八成。江浙則普遍為七成。北方各省則因副產物的生產較少，故租額也較中南部諸省為低，普遍流行的是正產物的六成或五成，但再沒有比五成更少的了。此外還有所謂押租制，即農民在租地耕種之前，先繳納一筆款項作為以後按期繳納田租的保證。此項押租額以戰前滇東黔西各地而論，約佔地價的百分之一〇。除此以外，還有所謂副租，如「送新」、「送年節」、「送租雞」等等，都是農民在地租以外的特別負擔。

抗戰以來，由於土地投機狂潮，一時泛濫，地價狂漲，豪富巨宦，爭相搶購土地，

故往往隨着地權的轉移或租客的變更，地主紛紛加租。據調查戰後各省的地租普遍加高了一成，如川東一帶，租額大都由三七加到二八。流行錢租的地方也都紛紛改收實物，甚至押租也是如此。故農民的負擔比戰前不唯絕無絲毫減輕，反而變本加厲，愈趨嚴重。甚至災荒區域，地租徵收，亦一循舊例，並無減收。譬如廣東東江一帶，前昨兩年災荒情形，十分嚴重，餓死者不下百萬人，桂林「大公報」記者曾親至災區視察，對於揭陽縣的佃租情形如此記載：「佃農耕田一畝，要以三石半或四石的穀作為佃租，給地主，一畝田全年收成，在平常的情況下，約得五石穀子，則耕田一畝，自己僅得到一石半穀。去年因為欠收，兩造合計，大多不上三石半，勉可應付地主；還要欠種籽和欠租，地主們把欠租登記在簿上，下年仍舊要追收，這樣一年辛勞，尚得不到一飽，最初他們還上山砍柴和做傭工，到今春實在無法再熬過去了」（三十二年五月六日該報）。

觀上所述，可知農民們即在平常的狀態下，他們把全部的收入，除繳納地租以外，所餘已是寥寥無幾。所以他們不能不永遠的輾轉呻吟於高利貸者的魔掌下度着飢餓的生活。他們每到收穫後，立即要把餘糧出售，以清償借債，耕種土地量少的農戶，甚至連下季的種籽也要一併出售，到了播種時再向高利貸者借貸來購進種籽。農民出售糧食，普通都在收穫後兩月以內，在這個時期，因新穀登場的關係，糧價通常都是跌落的，但購進種籽時，糧價又要飛漲了。吃虧的，結局還是窮苦的農民，所以糧價之上漲，對

於農民，不但沒有好處可言，而且還使他們日益走向破產的境地。沾其實惠的是地主、富農，而不是一般的貧苦農民，這一點我們要認識清楚。去年有人曾描寫過四川某地一個地主的收入情形，說他有田三千二百七十畝，年收租米七百二十市石，照去年市價伸算，可得九十萬元。除了支付一點子女教育費和普通家庭支出，別的用項很少，他親自告訴作者，說他三年前的租穀尙存有二百市石未賣，前年和去年的存糧尙有一半，而他在當地的地主羣中，還只位居三等。由此可見，說農民曾因糧價高漲而使生活得到改善，實在毫無事實上的根據。前年中國農民經濟研究會舉行第二屆年會的時候，內政部長周鐘嶽先生曾在會中發言謂：「糧價固已大漲，但農民未曾得到好處，蓋收入全入於地主之手，地價愈增高，自耕農愈減少，大多數農民都被壓迫在農村的高利貸的掌握中」。可說已道出了事實的真相。而數年來農民成分的變動也可以反映出這點：據中國農民經濟研究會及其他農業機關的調查，川滇黔等後方十五省，佃農與半佃農在民國二十五年合計只佔百分之五十五，但民國三十年，竟增加到百分之六十七，而自耕農在民國二十五年尙佔百分之四十五，到民國三十年已減為百分之三十三了。

最後說到僱農，伍啟元先生也認為「農村中僱農的收入，也隨農村勞動力的缺乏和工資的上漲而上升，他們的實在收入大體上說，是在都市最下層的勞動者與工廠工人之間」。換句話說，就是農村裡的僱農，也能够保持戰前生活水準。無疑的，抗戰以來

因徵兵徵役及沿海人口內遷的關係，農村呈現出勞動力缺乏的現象，因此僱農的勞動力價值略有提高，同時工作的機會也較前增多，可是他們的工資收入，比諸物價增漲的程度，還是相差很遠。據中山大學王沛君在湘南各縣調查的結果，指出三十年該地僱農的工資指數，較戰前約增十倍（見該校出版的「農聲雜誌」二二七期），但三十年十二月衡陽、曲江二地物價指數已比戰前高出十八倍，相差還很大；湘南一地如此，其他各地亦大體沒有若何重大的差別。

綜合上面的分析，可知道工人和農民的生活，其艱窘情狀，比之公教人員，無甚軒輊，而且我國工農的生活水準，本來就極低下，縱能隨物價增漲的程度略有提高，但比之戰前生活水準，固仍距離甚遠，比之公教人員也不見得有甚麼優越。在物價高漲的狂瀾下，薪給生活者與工農分子，同為犧牲的祭品，這在中外各國，想也沒有什麼不同。

三月八日梁部長在外國記者招待會上說：「中國有一種特別情形，與外國社會不同，就是家族親戚互助的零星救濟，在中國的慈善事業，可以在家族親戚間發動，而且為效甚大。我去年到廣東災區去看，與寧縣各氏族發動捐款救濟共同姓族人，總數達三千餘萬元，此種傳統習慣的老辦法，對解決中國社會經濟問題，也有很大的幫助」。這是實在的情形，我們今日就看見不少人在高物價的重壓下，自己賣清了身邊的東西後，往往不得不依靠親族或朋友間的借貸以維持生活，這種挨窮受苦的精神，可說十分難能可

貴，抗戰能够支持到現在，老百姓這種忍苦犧牲的精神，不能不說是抗戰力量的源泉之一。不過另一方面，我們還須注意，雖然有無數善良百姓，忍飢耐寒爲抗戰而貢獻最後力量，爲抗戰而犧牲其一切所有，可是也有不少人，罔顧民族利益，從事囤積奇居，走私漏稅，大發國難財，在抗戰幾年中，他們利用特殊的地位，獲費不可勝計。這些人可說是民族敗類，必須加以剷滅的。就廣東的情形來說吧，去年糧荒發生的時候，人民無法生活，餓死者不計其數，稍有氣力者，則扶老攜幼，相率逃難，去年初就有四五萬人，經歷一千二百餘里的長途逃亡入贛，結果因事先既無準備，事後又無善法補救，以致沿途淪落死亡者觸目皆是，而徼倖到達目的地者，亦以困難情形太多，迫得賣妻鬻子，求得川資再折回來，其悽慘情形，據桂林「大公報」記者的描述，謂「盡字典中的所有悲慘詞句形容，亦難逼肖（見去年五月六日該報通訊：「嶺東流民圖」）。但同在這時候，寶安、惠陽和海豐的沿海，有些民族敗類，趁着政府鞭長莫及之際，在內地收買糧食，偷運到海外和香港等地去資敵，以利其無饜之私慾，這等醜事，幾乎天天有所聞（去年六月三日「大公報」）。此種情形，又何獨廣東爲然。河南災荒的時候，趁火打劫；視此尤烈。據報紙的記載，當河南許許多多的人民都陷在死亡恐怖的氛围的時候，從寶雞、西安來了一批巨富大賈以及本地的一些特權勢力階級（貪官、大富、土劣），乘機以極低微的代價大量收買土地，按照當時的正常價格應當是七、八百元一畝地之或

二千元一畝地，但是這批投機家花去二、三百元低微的代價便可以從農民的手裡得到一畝肥美的土地。所以現在河南的土地是一塊一塊的被少數人吞併了，形成爲大型的地主；而其他的人民呢？已死的死了，未死的在喘氣待斃，大部分的人家裡都放着一具死屍。未死的人，雖然是二、三十歲的壯年大漢，因爲多月來肚子裡未進過一顆麥子，所以連搬動一具死屍去殮埋的氣力也沒有了。

一 其實物價漲風發展到今天，已達空前的嚴重關頭，除了少數的特殊分子以外，誰人不呻吟喘息在生活的重壓之下，掙扎延命？依靠家族親戚的救濟，總是百不一見的例外情形。在今日如何獎進生產，增加貨源，吸收游資，取締囤積，減少通貨發行，提高法幣價值，才是解決問題的根本辦法。關於這點，時賢論列者已不乏其人，茲不復一一。吾人只希望政府當局認識事態的嚴重，痛下決心，切實設法予以解決，不可掉以輕心，而釀成將來不可收拾的後果。

第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